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009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郑树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桂彩春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643,829,039 股扣除回购专用户持有股份 7,985,477 股后的股本 635,843,5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4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公司盖章的报告全文和摘要；
2.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4.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5. 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与投资者关系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迪普科技、股份公司	指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格物致慧	指	江山格物致慧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略即远	指	江山经略即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闻涛岭潮	指	江山闻涛岭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思道惟诚	指	杭州思道惟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迪普信息	指	杭州迪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会	指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ConPlat	指	迪普科技 L2-7 融合操作系统
APP-X	指	迪普科技高性能硬件架构
APP-ID	指	迪普科技应用识别与威胁特征库
FPGA	指	Field Programmable Gate Array，即现场可编程门阵列
L2-7	指	网络系统结构的二层至七层。网络系统结构的七层参考模型将整个网络通信的功能划分为七个层次，由低到高分别是物理层、数据链路层、网络层、传输层、会话层、表示层、应用层。每层完成一定的功能，每层都直接为其上层提供服务，并且所有层次都互相支持。四层到七层主要负责互操作性，而一层到三层则用于创造两个网络设备间的物理连接
GIPDRR	指	包括安全治理（Govern）、风险识别（Identify）、安全防御（Protect）、安全检测（Detect）、安全响应（Response）和安全恢复（Recovery）六大能力，覆盖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为用户提供完善的安全能力框架和支撑体系
漏洞	指	在硬件、软件、协议的具体实现或系统安全策略上存在的缺陷，使攻击者能够在未授权的情况下访问或破坏系统
病毒	指	编制或者在计算机程序中插入的破坏计算机功能或者破坏数据，影响计算机使用并且能够自我复制的一组计算机指令或者程序代码
APT	指	Advanced Persistent Threat，即高级持续性威胁，利用先进的攻击手段对特定目标进行长期持续性网络攻击
应用交付、负载均衡	指	公司推出的应用交付产品用于网络优化与应用加速，作为提升互联网业务可靠性和访问质量的关键技术，使用户的访问速度、访问安全以及 7×24 不间断的稳定性得到大幅提高，并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将应用迅速、智能、可靠地交付给用户的网络设备和技术，是支撑互联网业务发展的基础设施之一
DDoS	指	Distributed Denial of Service，即分布式拒绝服务攻击，将多个计算机联合起来作为攻击平台，对一个或多个目标发动攻击，使计算机或网络无法提供正常的服务
IPS	指	Intrusion Prevention System，即入侵防御系统
IDS	指	Intrusion Detection System，即入侵检测系统
云计算	指	云计算（cloud computing）是分布式计算的一种，指通过网络“云”将巨大的数据计算处理程序分解成无数个小程序，通过多部服务器组成的系统进行处理和分析这些小程序得到结果并返回给用户
工业互联网	指	Industrial Internet，是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工业经济深度融合的新型基础设施、应用模式和工业生态，通过对人、机、物、系统等的全面连接，构建起覆盖全产业链、全价值链的全新制造和服务体系，为工业乃至产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提供了实现途径
物联网	指	基于传感技术的物物相联、人物相联和人人相联的信息实时共享的网络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5th Generation Mobile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简称 5G) 是具有高速率、低时延和大连接特点的新一代宽带移动通信技术, 是实现人机物互联的网络基础设施
SaaS 云安全服务	指	SaaS 是 Software-as-a-Service (软件即服务) 的简称, SaaS 云安全服务是通过远程方式提供的安全服务
数据安全	指	指用于保护计算机系统中数据不因偶然和恶意的原因遭到破坏、更改和泄露的安全工具, 以确保数据的可用性、完整性和保密性
信创	指	即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 旨在实现信息技术领域的自主可控, 保障国家信息安全
SDN	指	Software Defined Network, 即软件定义网络
URL	指	Uniform Resource Locator, 即统一资源定位符
VPN	指	Virtual Private Network, 即虚拟专用网络, 在公共数据网络上通过采用数据加密技术和访问控制技术, 实现两个或多个可信内部网之间的互联, 以实现数据在公共信道上的可信传递
API	指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即应用程序编程接口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即人工智能, 是计算机科学的一个分支, 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技术科学
SSL	指	Secure Sockets Layer, 安全套接层
DDI	指	由 DNS 域名解析服务、DHCP 动态地址分配服务、IPAM 地址管理服务三部分核心网络服务组成。DDI 为三个核心服务 DNS-DHCP-IPAM 的英文首字母缩写
LLMops	指	Large Language Model Operations, 即大型语言模型运维, 涵盖了大型语言模型从开发到部署、运行、优化以及持续改进的一系列实践
RoCE	指	RDMA over Converged Ethernet, 即“融合以太网上的远程直接内存访问”, 是一种网络协议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迪普科技	股票代码	300768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迪普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angzhou DPtech Technolog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P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树生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月明路 595 号迪普科技 18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5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份由杭州市滨江区通和路 68 号中财大厦 6 楼变更到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月明路 595 号迪普科技 18 楼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月明路 595 号迪普科技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51		
公司网址	http://www.dpotech.com		
电子信箱	public@dpo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禧典	武礼堂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月明路 595 号迪普科技 18 楼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月明路 595 号迪普科技 18 楼
电话	0571-2828 1966	0571-2828 1966
传真	0571-2828 0900	0571-2828 0900
电子信箱	public@dpotech.com	public@dpo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与投资者关系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西子国际 TA28-2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钟建栋、汪帆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218,230,581.74	1,154,785,875.92	5.49%	1,033,970,22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1,233,616.00	161,157,905.72	12.46%	126,636,41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0,382,988.23	147,674,558.12	8.61%	119,035,50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2,820,149.26	328,204,582.69	-53.44%	125,898,947.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5	16.00%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5	16.00%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3%	4.95%	0.38%	3.93%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063,698,355.45	3,922,458,885.06	3.60%	3,860,862,27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90,373,374.62	3,312,605,469.58	5.37%	3,253,076,124.7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9,032,589.26	271,606,356.13	320,082,237.27	347,509,39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96,616.96	21,551,449.85	41,452,169.77	87,633,37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562,040.13	14,922,201.60	37,510,200.11	79,388,54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55,285.11	-54,662,675.33	42,817,383.89	207,220,725.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8,443.69	-154,883.18	-69,516.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37,188.96	14,479,718.07	8,115,800.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001.4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010,812.44	228,698.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4,960.78	321,582.54	260,093.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14,892.18	1,391,768.46	705,472.92	
合计	20,850,627.77	13,483,347.60	7,600,904.6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以“让网络更简单、智能、安全”为使命，聚焦网络安全、工控安全、数据安全、云安全、网络及应用交付等领域，秉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持续深化“AI+安全”技术布局，推动人工智能与安全场景深度融合，为各行业客户提供具备核心竞争力的全场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及全生命周期安全运营服务。凭借领先的技术能力与专业服务体系，公司业务已广泛覆盖政府、运营商、能源、金融、交通、教育等关键行业，获得市场高度认可与客户广泛信赖。

未来，迪普科技将继续坚持技术创新，紧跟数字化转型趋势，不断优化产品与服务，致力于成为企业级网络通信和安全领域的领导者，为各行业的数字化发展保驾护航。

1、主要产品简介

基于创新的统一软件平台和高性能硬件平台，公司提供以网络安全为核心，融合企业通信领域中网络安全、应用交付、基础网络各功能模块的整体解决方案，通过技术、人员、管理三大要素有机整合，提供 GIPDRR 六大核心能力，为用户构建网络安全运营体系。公司主要产品体系如下图所示：



(1) 安全产品

公司从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的需求出发，为不同场景下信息系统提供了包括安全风险事前预警、事中防护、事后回溯能力的一系列产品。①网络安全产品以网络与安全融合为产品设计理念，在自主研发的高性能软硬件平台的基础上，集合了公司积累的一系列攻击检测与防护技术打造而成，在安全检测与防护能力、性能、组网能力等方面具有较强竞争力。网络安全产品系列包含安全检测产品、安全防护产品、安全分析/审计产品及安全平台类产品等几大类。②工控安全产品体系主要包括适用于工业控制网络及工业互联网场景的工控漏洞检测平台、工控监测审计系统、工控防火墙、工控主机卫士、工控安全隔离和信息交换系统、工控安全监管与分析平台等。③数据安全产品体系主要适用于数据安全合规要求和数据生命周期安全治理场景的数据分类分级与风险评估系统、数据库审计、数据安全管控平台、API 风险监测系统等。④云安全产品除等保所需的安全原子能力之外，为满足云内租户不同行业与场景的个性化需求，云安全还提供包括视频安全、应用交付、数据安全、工控安全等多种增值安全原子能力，且全线产品均适配国产化芯片及 ARM 架构服务器。

公司针对不同的用户业务场景提供专业的安全服务，持续推出安全评估及规划、安全运营、重大活动保障等服务内容。①安全评估及规划服务包含网络安全风险评估、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源代码审计、等保建设咨询、ISO27001 体系咨询等，为客户全面分析信息系统的潜在风险，制定体系化、针对性防护策略。②安全运营服务包括识别能力提升服务、防护能力提升服务、监测能力提升服务、响应能力提升服务、安全赋能服务等，解决用户在安全建设及运维过程中的风险发现、风险评估、安全改进及持续检查等问题，涵盖信息系统整个生命周期。③重大活动保障服务，在重要会议或重大活动期间，根据用户方需求，保障网络基础设施、重点网站和业务系统的安全和稳定运行。同时，提供各行业专项服务、SaaS 云安全服务、产品维保服务等帮助用户维护安全、高效、稳定的 IT 环境，提高网络生产力。

迪普科技紧跟国家信创战略，公司已有百余款国产化产品，覆盖了安全、网络、应用交付等产品体系，并成为首家通过公安部高性能国产化防火墙认证的安全厂商。基于自研的软件平台配合自研的硬件平台，推出了业界领先的国产机架式架构，突破国产芯片性能极限，最大可实现 TB 级处理能力、微秒级处理时延。同时，配合完善的质量保障、业务验证、交付服务、供应链保障等支撑体系，能够给用户提供的信创高性能出口防护、信创双活数据中心、多云安全等一系列信创场景解决方案。公司推出了全新国产化等保一体机产品，为政企客户解决网络安全合规建设的难题。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信创研发投入，积极拓展行业国产化替代业务，为信创安全贡献出迪普力量。

公司深耕网络安全领域十余年，各类产品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同。公司的防火墙产品市场份额连续六年名列前四，尤其在运营商、金融、电力等高端场景备受用户青睐，多次在集采中高份额入围；《IDC MarketShare：中国 AI 赋能的抗 DDoS 硬件市场份额，2024》数据显示，迪普科技在中国抗 DDoS 硬件安全产品市场中份额排名第三。

（2）网络及应用交付产品

公司推出了从有线到无线、商业到工业，覆盖了接入、汇聚、核心全场景的网络产品，为用户提供完整的网络解决方案。基于多年对用户需求的理解，耦合产品方案自身优势，构建了自安全基础架构（自安全物联网、自安全园区网、自安全数据中心），赋予网络以安全的能力，有效地防护内网安全风险，将单纯的数据管道变成安全可信的通道，有效防御攻击与威胁的扩散，基于用户和应用进行策略制定分配，从整网视角解决问题，实现从网络安全到安全网络的演进。同时，为顺应“光进铜退”的政策趋势，公司还推出“自安全光网络解决方案”，面向教育、医疗、企业等园区应用场景，在以太网架构基础上，通过架构简单的组网方式与 SDN 技术，向用户提供高带宽、低延时、高度灵活、极简运维的网络。为满足当前市场数据中心算力网络建设需求，公司于 2025 年新推出了基于自研自主可控软硬件平台支持 RoCE 无损网络特性的高密 400G 端口国产化算力交换机产品，主要用于智算中心、超算中心、AI 大模型训练集群等算力网络应用场景，可满足多机多卡间低延迟通信和高密度高速率接口下的大流量智能调度需求，为客户加速各类算力业务的部署与运营，有效提升各行业客户新质生产力。

公司推出的应用交付产品用于网络优化与应用加速，作为提升互联网业务可靠性和访问质量的关键技术，使用户访问速度、访问安全以及 7×24 不间断的稳定性得到大幅提升，并有效降低运营成本，是支撑互联网业务蓬勃发展的基础设施之一。公司高性能应用交付平台具有处理能力强、应用交付能力全面、接口密度丰富等优点，以电信级的稳定性被广泛应用于各个高要求场景。应用交付产品不仅包括基础的链路负载、服务器负载、全局负载产品，而且基于市场需求，推出了流量编排、SSL 加速、DDI 等产品。其中信创应用交付产品，利用在硬件方面的自主研发经验，结合长期的市场调研和实践，成功研发自主可控的高端负载均衡产品，其中盒式单机突破 300G，框式最高整机可达 800G 吞吐性能，处于业内领先地位，产品广泛应用于金融、电力、运营商等高价值行业。据 IDC 发布的市场份额报告，迪普科技负载均衡产品在中国应用交付市场份额排名第二。

（3）AI 产品

AI 产品主要包括安全运营智能体、数据分类分级智能体、数据安全智能体等，基于大模型能力对告警进行精准降噪，大幅提升安全运营效率，自动识别敏感数据，并定义数据的敏感程度和重要性，为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合规管控与风险最小化提供依据。公司已完成从 AI 技术基座搭建、场景化小模型落地到大模型生态融合的全链条布局，构建起覆盖威胁检测、智能运营、安全处置、数据防护的全栈 AI 安全能力体系。



2、主要解决方案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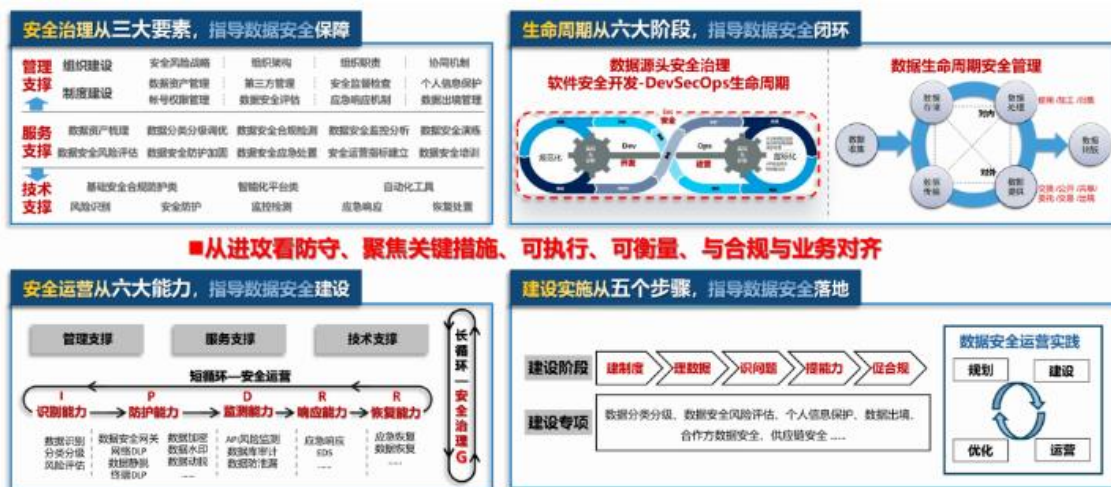
根据不同的业务场景和行业场景，公司持续优化云数据中心、数据安全全场景、工控安全、“融慧管通”网络出口、物联网安全、安全运营、加密流量编排等解决方案。

(1) 云数据中心解决方案

随着云时代的到来，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上云，公司紧跟行业动态，推出云数据中心安全解决方案，凭借高性能、高稳定、强组网的产品特性，天然适合云数据中心场景对安全的需求，能够为云提供整体的安全能力，覆盖云基础设施防护和云内用户业务安全防护需求。公司云安全管理平台是一款架构先进、适用范围广泛的云计算安全管理产品，能广泛兼容多种云计算环境，为云服务提供商搭建安全服务能力平台，实现安全能力的可运营、可持续产出，云安全管理平台结合公司技术优势为行业云、私有云等构建了真正属于云时代的安全防护框架。公司深度参与运营商云数据中心建设，积累了丰富的建设经验，产品得到验证，获得了用户广泛认可。

(2) 数据安全全场景解决方案

随着《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的正式实施，国家将数据安全提升至战略高度，公司前瞻性地布局数据安全领域，围绕 GIPDRR 模型，通过数据安全治理，结合“人+技术+管理运营”，建设数据安全运营体系，向用户提供数据安全整体运营能力以及数据安全监管能力。通过数据安全管控平台，把检测（数据分类分级与风险评估系统）、监测（API 风险监测系统）、防护（数据库审计系统）能力统一化、集中化，配合管理体系建设，帮助用户满足法律合规要求。同时，数据安全服务可持续性地对数据安全平台、产品赋能，整体增强企业 GIPDRR 六方面的能力，彻底解决业务与安全割裂问题。公司的数据安全“3665”方案架构如下：



(3) 工控安全解决方案

随着工业互联网、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智能制造的大趋势演进，工业控制网络也从相对封闭的生产控制网络变成相对开放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工业控制网络不可避免会遭遇更多的网络威胁。经过分析发现，多数工控系统网络各层级缺乏边界隔离与访问控制、终端缺少安全防护、使用不安全的工业协议等情况。迪普科技相继推出了安全防护、检测审计、风险评估、安全平台四大类工控安全产品，为工业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工控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和专业安全服务，从漏洞检测、资产排查、边界防护、域内检测、主机安全加固、安全事件分析等维度对工业控制网络进行安全加固，全面提升工业控制系统安全防护能力。

(4) “融慧管通”网络出口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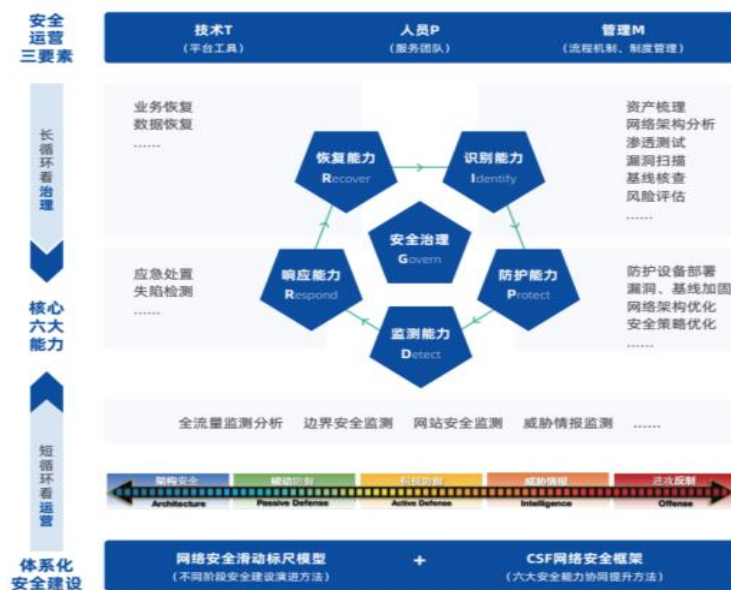
网络出口的防护是网络安全建设的重中之重，传统的互联网出口建设方案大多为“串糖葫芦”式组网，部署防火墙、入侵检测、行为审计、负载均衡等设备，容易引发单点故障。在用户数成倍增加的情况下，即使加大出口带宽，依旧无法提升用户体验，而且还要对用户的行为进行精细化管理，避免出现泄漏公司机密、违反法律合规要求等问题，要求统一网络出口建设所需设备具备较高的处理性能。迪普科技“融慧管通”互联网出口解决方案的设计综合融、慧、管、通四大特点，通过采用 DPX 融合式网关设备，集负载均衡、防火墙、入侵防御、流控审计等功能于一体，具有高性能、高稳定性、易扩展、易运维的特点，在大型网络出口广泛应用，助力用户构建简单、智能、安全的网络出口，不仅满足用户现网需求，更可进行统一管理，同时还为后续性能扩容留下空间。

(5) 物联网安全解决方案

万物互联带来便利的同时带来了潜在安全风险。物联网设备本身的安全性比较低，部署位置分散，点多面广，容易被不法分子利用当作攻击的跳板。公司在 2016 年 G20 杭州峰会期间就提出了物联网安全解决方案，主要定位视频网安全场景，并陆续参与了多项视频安全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编写，针对视频网资产提出了“终端可信、行为可控”的“白名单”防护思路，结合资产管理、运维管理，保障物联网安全，公司持续落地超过 1,000 个应用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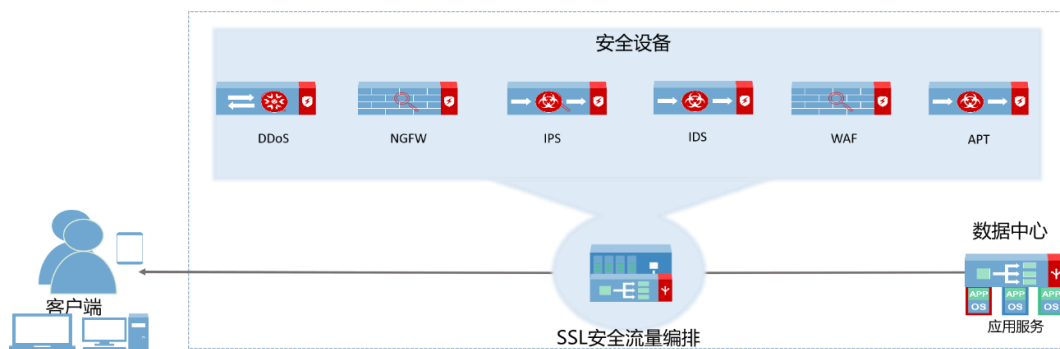
(6) 安全运营解决方案

随着网络安全威胁不断升级、企业对安全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法律法规的严格要求以及技术创新的推动，企业需要采取全面的安全运营解决方案，以提高自身的安全防护能力和降低安全风险。公司的安全运营解决方案通过为客户建立科学的安全运营体系，匹配专业安全运营团队，针对网络及数据安全构建风险识别、威胁防护、持续监测、自动响应处置的全闭环安全运营能力，实时对安全态势作出判断，找出安全技术不足之处，不断提升安全技术防护体系，真正使安全技术防护措施发挥最大效能，安全运营服务最终将安全技术、安全管理、安全运维贯穿整体企业运行保障全生命周期。安全运营的目标围绕 GIPDRR 安全运营能力框架实现了“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覆盖，从原来以被动的防护能力为核心的模型，转变为以主动监测及响应为核心的模型，支撑识别、防护、监测、响应、恢复能力等，变被动为主动，直至自适应的安全能力，并结合技术、管理、人员三大核心要素构建安全运营服务体系，有效降低企业数字化转型带来的安全风险。公司安全运营解决方案已广泛服务于运营商、政府、公安、电力、教育等行业。公司的网络安全运营模型如下：



(7) 加密流量编排解决方案

网络信息加密是防止信息非法泄露的最基本手段，互联网中采用 HTTPS 加密的流量呈逐年攀升的趋势。目前各行各业的用户，主要通过在互联网出口，部署各种类型的安全防护、分析设备（如 DDoS、IPS、IDS、WAF、NGFW、APT 等），以传统的串行架构部署，对内网业务系统进行安全保障。但随着网络中的加密流量不断增多，在数据机密性得到保障的同时，也造成了安全设备无法分析、防护加密流量，对现有的安全架构带来了新的挑战。公司加密流量编排解决方案主要应用于各行各业用户的互联网出口，用于解决日益增长的加密流量对安全设备不可视的问题，将原先串行部署的安全防护设备架构进行优化，利用安全编排服务链的方式，以业务侧零改动的方式，灵活调度出口流量，构建新型互联网出口架构，对流量进行统一卸载、加密传输和明文分析，实现安全防护可视化，安全资源池化，安全管理智能化。实现 SSL 流量安全可视、安全设备松耦合、安全设备按需调度利用、安全设备健康状态深层次监测、安全设备运维排障、有效降低建设成本等价值。方案相关图示如下：



3、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调整。

(1) 销售模式：公司采用渠道销售和直签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公司持续强化销售团队建设，优化渠道管理体系，通过与优质渠道伙伴建立生态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实现了产品与解决方案在目标客户群体中的广泛覆盖。在合作过程中，公司与渠道伙伴紧密协作，优化资源配置，充分发挥各自优势，以实现互利共赢的长期合作目标。

(2) 研发模式：公司秉持以用户需求为导向的研发理念，紧密结合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的研究与预测，精准布局研发方向。公司采用产品线管理团队的模式进行组织，该团队由市场产品部和研发产品部协同组成。市场产品部负责收集客户需求及反馈，精准定义产品功能与性能指标；研发产品部则专注于需求的细化分解与技术可行性分析。双方通过密切沟通与协作，共同研讨并决策，形成科学合理的产品规划，由研发产品部依据规划组织专业研发团队，开展高效有序的产品开发工作，并确保最终交付的产品符合市场需求，具备卓越的性能与质量。通过市场与研发部门的无缝衔接，公司有效保障了研发成果的市场适配性，为持续推出高质量、创新性的产品奠定了坚实基础。

(3) 生产模式：公司生产流程严格遵循研发设计的硬件图纸与工艺说明，在各类电子元器件及其辅助材料经过组装工序后，将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烧录至硬件设备中。整个生产过程通过一系列严格的质量控制流程，涵盖原材料检验、生产过程监控以及成品检测等环节，确保产品均符合公司质量标准。为客户提供了可靠、稳定的产品保障，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市场中的口碑与品牌形象。

(4) 采购模式：公司构建了一套高效、专业、灵活的采购运作体系，涵盖战略性供应商选择、采购执行以及供应商管理三大核心流程。在供应商选择阶段，公司依据严格的评估标准，筛选出具备优质产品、可靠服务及强大供应能力的供应商，并与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采购执行过程中，公司通过精细化的采购管理，确保原材料及零部件的及时供应，满足生产计划的顺利推进。同时，公司持续优化供应商管理体系，通过评估、监督与合作优化等措施，激励供应商不断提升产品质量与服务水平。此外，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动态，灵活调整采购策略，以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供应短缺等潜在风险，确保在保障采购质量的前提下，获取具有竞争力的成本，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供有力成本支撑。

综上所述，公司在报告期内通过稳健的经营模式，实现了销售、研发、生产与采购等环节的高效协同运作，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4、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 政策法规引导与合规需求。国家安全政策的不断完善，为网络安全行业提供了明确的发展方向和强大的政策支持；信息安全标准化体系不断健全，为网络安全行业规范化发展奠定基础。《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及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网络安全审查等制度落地，构建起全方位、多层次的网络安全法治体系。相关政策法规明确了主体责任，通过强制性合规要求推动安全产品与服务广泛应用，驱动企业持续提升防护能力，带动网络安全市场稳步增长。

(2) 数字化转型与业务安全融合需求。数字化转型提速深化，网络安全与业务场景深度融合成为行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力。企业对网络与数据安全的依赖度持续提升，完善的安全体系是保障业务连续运行、实现数据安全、隐私保护及合规运营的核心前提。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技术广泛应用，持续拓展网络安全边界、催生新增安全需求，推动企业加大安全投入，促进行业快速发展。

(3) 技术创新与实战驱动。安全需求多元化、威胁形态持续演进及新型风险不断涌现，促使网络安全行业不断创新，以满足不同客户在不同场景下的个性化安全需求。攻防演练常态化开展，有效暴露防护短板，推动安全技术迭代与解决方案优化升级。同时，工业控制系统面临内外双重安全威胁，工控安全需求快速提升，成为网络安全重要细分增长领域。

(4) 新应用场景与业务模式创新，为网络安全行业注入了新的发展动能。人工智能与网络安全深度融合，显著提升威胁检测与响应效能，催生出智能防御、智能风险评估等新型服务；信创产业加速推进，为网络安全行业带来了广阔的信创市场空间；数据要素市场快速发展，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需求激增，带动数据脱敏、数据安全治理等技术与服务快速发展。

(5) 海外市场需求释放新增机遇。国内网络、应用交付、网络安全产品及解决方案的综合竞争力持续提升，具备全球市场参与能力，海外业务拓展为国内企业开辟了新的增长通道。

迪普科技坚持创新和研发投入，凭借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驱动因素，深刻洞察用户业务需求，快速推出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网络安全产品和领先的解决方案，满足市场对高性能、高可靠性、智能化安全防护的需求，为用户业务保驾护航。

上市公司通过自有的云计算平台为客户提供网络安全产品或服务，且云安全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接受云计算服务安全评估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按照公司主营业务涵盖的产品和服务的领域，公司涉及网络安全相关业务。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网络安全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 网络安全行业的整体发展情况

1、网络安全行业概况

当前，全球网络安全产业面临的国际环境依然严峻且复杂。全球网络安全态势正朝着高频化、智能化与产业化三大方向加速演进。攻击技术的迭代周期急剧缩短，据统计，2025 年全球新增漏洞数量已超过 4.7 万个，其中高危及以上等级占比高达 44.90%，漏洞从披露到被利用平均缩短至 3 天以内。攻击模式已从单一漏洞利用，升级为“漏洞组合拳”与复杂的复合攻击链。人工智能（AI）驱动的自动化渗透、深度伪造技术辅助的社会工程学攻击，以及“勒索软件即服务”（RaaS）等产业化分工模式，使得攻击的效率和破坏力较传统手段呈指数级提升。数据泄露事件的连锁反应已远超直接经济损失，延伸至企业声誉折损、管理层问责、客户赔偿及公众信任危机，对社会经济稳定形成严重的负面影响。技术维度方面，AI 系统、物联网终端、5G 网络及云原生架构的规模化部署，在驱动业务创新的同时，也引入了模型投毒、边

缘设备入侵、软件供应链污染及 API 攻击等前所未有的新型攻击面。面对日益加剧的攻防不对称格局，全球防御投入持续攀升。根据 IDC 发布的《全球网络安全支出指南》，2024 年全球网络安全总投资规模已达 2,444 亿美元，预计到 2029 年将增长至 4,162 亿美元，五年复合年均增长率（CAGR）为 11.2%。

多重因素正驱动中国网络安全产业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迈进。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数字基础设施向千行百业深度渗透，在释放巨大生产力的同时，也催生了云原生安全、AI 自身安全、智能体劫持等新兴风险挑战。2025 年以来，网络攻防对抗持续升级：供应链攻击的隐蔽性不断增强，针对关键基础设施的定向勒索攻击频发，深度伪造技术被广泛用于高精度金融欺诈，数据泄露事件仍呈多发态势。政策层面，监管体系持续深化与完善。《网络数据安全条例》已于 2025 年 1 月正式施行，标志着数据全生命周期监管进入精细化阶段；新修订的《网络安全法》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大幅强化了法律责任与处罚力度，筑牢了网络安全法治屏障。与此同时，全球产业链格局加速重构，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与自主可控已上升至战略高度，核心软硬件国产化替代进程全面提速，产业生态建设进入关键攻坚期。市场层面，IDC 预测中国网络安全市场规模将从 2024 年的 112 亿美元增长至 2029 年的 178 亿美元，五年复合增长率达 9.7%。

人工智能正在根本性重构安全防御范式。随着 AI 智能体（Agent）应用元年的开启，攻击方已实现全面 AI 化与自动化。行业正加速推进“AI 赋能安全”战略，通过将大模型能力深度嵌入威胁检测、攻击研判、自动化响应与策略优化全流程，致力于构建“感知-决策-响应-进化”一体化的智能主动防御体系，以应对瞬息万变的新型威胁。



2、网络安全行业发展情况

(1) 网络安全治理体系日趋完善，为产业高质量发展奠定法治基础。

近年来，我国网络安全顶层设计与法律体系持续健全。以《网络安全法》为基础，《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相继出台，网络安全治理体系日趋完善，并且起到了关键引导作用。日趋精细化的法规与日益严格的执法，不仅强化了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数据安全等重点任务，也驱动网络安全需求从“合规驱动”向“风险驱动”深化转型，为产业有序、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政策引导与制度保障。

(2) 数据安全战略地位凸显，成为产业增长的重要引擎。

随着数据被确立为关键生产要素，数据安全已成为国家安全与数字经济发展的基石。《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从数据产权、流通交易、收益分配、安全治理等多个维度构建起数据基础制度框架。《网络数据安全风险评估办法》《网络数据安全条例》等细则，进一步明确了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安全要求。这一系列举措将数据安全提升至战略高度，催生了在数据分类分级、防护、监测、隐私计算等领域的大量需求。金融、运营商、政务、医疗等高价值行业持续加大投入，正推动数据安全产业进入体系化建设与规模化发展的关键机遇期。

(3) 信息技术的发展和行业应用为行业带来挑战和机遇。

在网络攻防态势日益复杂且不断演变的大背景下，通过 AI 技术赋能，实现安全“自主决策”能力提升，安全防护需覆盖云、网、端、数、应用等场景，形成多元化防护体系，并基于主体特征、行为基线、资产价值的差异进行差异化防护，网络安全技术正朝着智能化、多元化、个性化的方向演进。特别是在人工智能（AI）技术创新的持续推动下，网络

安全技术将能够实现对安全威胁的快速感知、主动捕获、动态对抗以及关联预测，还能够支持场景定制化、全局网络安全联动部署。智能主动安全类产品即将迎来规模化应用，在网络攻防对抗以及网络安全防护等多个方面凸显出不可忽视的重要价值。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通信、AI 大模型等技术不断发展以及融合应用，为安全行业的应用场景落地以及为安全产品赋能等方面打开了创新空间，为安全产业发展带来了新的挑战，也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从而推动网络安全行业朝着深化发展的方向大步迈进。

(4) 网络安全是数字化发展的基石，市场需求持续深化。

随着数字化转型进程的加速推进，经济和社会对信息化的依赖程度持续攀升，网络安全的保障作用愈发凸显，网络安全成为数字化发展的基石，已成为各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以及基本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政府、企业及个人的安全意识普遍增强，需求持续增长。政府部门通过强化监管、加大投入和开展实战演练，不断提升整体防护能力。因业务高度依赖网络且数据资产密集，金融、电信、电力、能源等高质量行业对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的需求持续增加。同时，云计算、物联网、5G/6G、卫星互联网等新业态的兴起，不断拓展网络安全的防护边界与应用场景，为产业提供了持续的增长动力和创新空间。

(二) 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迪普科技是全场景网络安全产品及运营解决方案的领先提供商，公司深耕安全行业，为用户业务保驾护航，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公司目前已服务了运营商、政府、电力能源、金融、公安、教育、医疗、交通等众多价值行业及用户。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市场地位情况详见本节的“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荣誉及称号详见本节的“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在运营商用户中，公司的防火墙、入侵防御、异常流量清洗、WEB 应用防火墙、漏洞扫描、应用交付平台等产品，多年持续入围三大运营商的集中采购名单，并且在多个标段屡次荣登榜首。公司持续在运营商核心网业务方面取得新的突破，积极参与了多省市运营商云安全、安全服务、数据安全、流量分析等项目；抗 DDoS 平台建设在市场份额上持续领先，公司抗 DDoS 运营管理平台已落地十余省份，参与并服务了中国移动“和盾全网抗 D 平台”及中国联通“云盾抗 DDoS 平台”的建设。公司的产品已在三大运营商涵盖城域网、互联网出口、云安全资源池、数据中心等核心节点的全国网络中实现规模应用，已成为运营商行业网络安全产品的核心供应商之一。

在政府用户中，公司是国家信息中心在电子政务安全领域的战略合作伙伴，并且是国家电子政务外网以及多个省份电子政务外网标准的起草单位，为各级党政机关网络安全筑牢坚实保障。公司产品已经全方位服务多个国家部委以及金税、金关等“金”字工程，在各省电子政务工程中得到广泛应用；公司持续深化与大数据局、网信办协同合作，深度参与多省市网信办网络安全协调指挥平台建设；同时加强税务、财政、水利、海关、应急、地震、生态环境等关键政府部门拓展，在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与信息化建设的全周期提供深度赋能与坚实支撑。

在电力能源用户中，公司的安全防护、安全检测、安全平台、应用交付、安全服务等产品广泛用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各大发电集团，在网投运设备超 60,000 台，信创安全设备在网应用数超 10,000 台，覆盖 31 个网省。基于长期的电力能源行业技术积累，创新毫秒级 IP 封禁装置并在国家电网广泛应用，覆盖 22 个网省。公司已然成为电力能源行业网络安全和应用交付产品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在金融用户中，公司应用交付平台产品广泛应用于交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中国人寿、浦发银行等；公司的防火墙等安全产品也在中国银行、恒丰银行等多地数据中心得到广泛应用。2025 年，公司入围浦发银行 2025-2027 年总行、分行信创防火墙采购框架，交通银行 2025-2028 年中高端防火墙及低端防火墙框架，华夏银行 2025 年分行防火墙框架。根据 IDC 中国应用交付产品市场份额显示，公司应用交付产品的市场份额排名始终位居前列。

在公安用户中，公司作为公安视频网安全运营解决方案的主要供应商，参与了多个国标、公安行标的制定工作，深度参编了 GB/T 46364-2025《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边界安全交互技术要求》、GB/T 46361-2025《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网共享应用总体要求》。公司的安全、网络产品已经服务于视频网、信息网、多警种业务场景，目前已经参与全国 1,000 余个“平安城市”“雪亮工程”等视频网项目，在业界获得广泛认可。

迪普科技依靠领先的技术优势、良好的口碑以及品牌形象，在网络安全行业深耕十余年。公司拥有以各大行业高端优质用户为主体的用户群，并且长期保持着深入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在各大行业建立众多高端样板点，能够对各行各业更广泛范围的用户产生良好的辐射和示范效应，为公司业务拓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公司外部因素变化情况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1、公司外部因素的变化情况

（1）网络安全政策与产业政策深化推进，更加注重安全实际防护效果

国家已构建起全面覆盖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等领域的网络安全法律法规体系。随着网络安全监管和执法力度的逐步加大，各行业对安全实际防护效果的重视程度不断提升。随着 AI 技术飞速发展，智算中心作为 AI 应用的关键基础设施的重要性不断增强，结合数据量的激增及各组织对数据资产依赖度的增强，用户对高性能、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安全产品及解决方案的刚性需求不断提升。

（2）网络安全形势的复杂化，迫切需要建立系统的安全工程

大数据分析、机器学习、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迅猛发展，使得网络攻击手段不断升级。攻击方正全面利用 AI 技术，实现漏洞挖掘、恶意代码生成与攻击链组织的自动化与智能化，其攻击效率快速提升。这导致数据泄露、勒索攻击等安全事件频发，且更具隐蔽性与持续性，对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与核心业务系统构成严峻威胁。面对日益加剧的攻防结构性失衡，迫切需要构建覆盖全生命周期的系统化安全工程，将人员、技术与流程深度融合，实现从被动响应转向主动、智能的体系化防御，形成“事前预防、事中监测和响应、事后恢复和溯源”的闭环安全运营能力。为实现这一目标，必须通过引入安全大模型与智能体（Agent），将 AI 能力嵌入威胁检测、攻击研判、自动化响应与策略优化的全流程，实现体系化的“AI+安全”融合，构建“感知-决策-响应-进化”的智能闭环防御体系。

（3）新技术与应用场景演进推动产业前进

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5G、人工智能（AI）、工业互联网等的快速推进，对各行业的网络安全、工控安全、数据安全提出了更高要求。网络安全需实现实战化、体系化、常态化，具备动态评估、主动防御、持续监测、自动响应等能力，推动了网络安全行业的发展。

智算中心作为 AI 应用的关键基础设施，正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用户需要筹建不同算力规模下的智算中心网络及快速部署调优，加速各类智算业务的部署与运营，构建稳定、智能、无损、简单的智算网络基座。同时，在海量的训练任务和推理任务的高并发场景下，为满足支持自定义策略实时监测、感知算力节点状态、智能调度海量的图像生成、语音识别及大模型训练、推理任务，实现上亿超高并发下微秒级超低延迟等需求，用户对网络及应用交付相关产品的性能提出更高要求。

（4）国产化替代深化推进

国产化替代在党政、金融、电信、电力、石油、交通等领域进展迅速。通过自主研发和应用国产化技术，为网络安全提供了底层技术支持，增强了网络安全解决方案的可控性和可靠性，催生了国产化网络安全产品的采购需求，推动了行业的体系化建设，确保了技术、场景和生态的深度融合。

2、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在全球数字经济加速转型的浪潮中，国家持续加大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全力推进 IT 基础设施的升级与完善。各地政府纷纷出台政策并加速信息化建设进程，推动各行业数字化转型。在此背景下，IT 基础设施产品在党政军以及运营商、电力能源、金融、公安、教育、医疗、交通等关键行业的应用需求持续攀升。网络安全作为数字经济发展的核心能力与基础保障，其重要性日益凸显。随着各行业对网络、应用交付、安全检测、安全防护、安全服务等需求的增加，网络安全产业发展空间更为广阔。

数字经济浪潮下的网络安全产业机遇与迪普科技的创新实践。迪普科技作为国内网络安全行业的领军企业，在安全研究与安全服务领域展现出领先的技术实力。公司秉持自主创新理念，是国内少数能够实现底层硬件与操作系统全自主开发的网络安全厂商之一，实现了普通款型与国产化款型产品的协同发展，满足了不同客户群体的多样化需求。公司紧密围绕“让网络更简单、智能、安全”的使命，敏锐捕捉信息安全市场机遇，紧跟企业级网络通信与安全领域的发展趋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坚持创新驱动，不断优化产品与解决方案，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具竞争力、更能满足个性化需求的优质产品与服务。

人工智能（AI）技术的迅猛发展为网络安全领域带来了深刻的范式变革。一方面，AI 赋能安全产品，显著提升了威胁检测与响应效率；另一方面，其也降低了攻击门槛，催生了 AI 驱动的自动化渗透、深度伪造等新型高级威胁，加剧了攻防不对称格局。面对这一挑战，迪普科技自 2016 年起便前瞻性布局 AI 领域，将 AI 小模型技术应用于安全防护。公司

始终坚持“AI 战略”，致力于将大模型能力与网络安全、数据安全深度融合。凭借在 AI 技术领域的卓越表现，公司连续在第三届、第四届中国人工智能大赛中荣获最高级别 A 级证书。公司以业内领先的大型模型为基础，优化 AI 智能引擎，打造了集 AI 算力、AI 智能应用、AI 基础网络、AI 服务于一体的先进能力基座，为网络安全防护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目前，公司已将 AI 深度赋能防火墙、入侵防御系统（IPS）、抗 DDoS、先知威胁感知大数据平台及数据安全管控平台等全线产品矩阵，有效提高了产品的检测、分析能力，为用户带来能力更强、体验更好的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公司依托在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的防护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成功研发了大模型安全防护网关，该网关为大型模型的应用提供了全方位的安全防护，涵盖提示词安全、API 安全以及输出内容安全等多个维度。

在数据成为关键生产要素的当下，数据安全治理持续深化。迪普科技精准把握市场趋势，针对数据处理过程中的安全需求，推出了创新性的数据安全运营解决方案。该方案以数据保护为核心，聚焦数据安全合规，致力于提升数据安全保护能力，有效规避数据安全风险，实现“数据安全可视、可管、可控”的目标。公司在首届数据安全大赛中斩获多项殊荣，包括数据安全识别金奖、敏感数据 API 监测银奖，以及与电信合作伙伴共同获得的数据安全治理实践铜奖，彰显了在数据安全领域的强大实力与领先地位。

工业互联网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的新业态和应用模式，在产业智能制造转型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其安全性直接关系到智能制造的稳定运行与发展成效。迪普科技深度理解用户建设需求，精心研发了涵盖安全防护类、检测审计类、风险评估类、安全平台类四大类的工业互联网安全产品。其中，工控监测审计系统凭借卓越性能荣获浙江省首台（套）认证。公司凭借这一系列产品，为冶金钢铁、轨道交通、石油化工、智能制造、能源发电、医院、公安等行业及其细分领域提供了全生命周期的工业互联网安全解决方案，助力企业实现智能化转型与安全运营的有机融合。

在网络安全防御理念不断演进的背景下，传统静态的边界安全防御模式已难以适应新业务环境的复杂需求。迪普科技推出“零信任”安全解决方案，以构建安全生态为发展目标，秉持“彻底消除网络中的默认受信机制，假定所有网络环境均具有恶意性质”的先进设计理念，打造了一套安全生态化的“零信任”架构产品。该方案能够灵活适配企业不同的网络环境，协助企业快速实现向“零信任”网络安全架构的转型，为企业数字化转型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迪普科技网络安全运营中心的建设以动态评估、主动防御、持续监测、自动响应为核心目标，致力于构建一个持续闭环的网络安全运营体系。通过将技术、人员、管理三大核心要素有机整合，该体系能够在用户网络安全体系建设的不同阶段，全面提升 GIPDRR（治理、情报、防护、检测、响应、恢复）六大核心能力，为用户打造了一个动态评估、主动防御、持续监测、自动响应的网络安全运营体系，为用户的数字化转型筑牢了稳固的安全基石，有力地推动了数字经济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面对网络行业发展的挑战与机遇，迪普科技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敏锐的市场洞察力与持续的创新能力，持续向用户提供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及解决方案，助力各行业客户应对数字化转型中的安全挑战，为数字经济的繁荣发展保驾护航。

（四）公司所处行业适用的监管规定和行业政策及对公司业务活动的影响与意义

1、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监管规定和行业政策如下：

发布时间	发文单位	文件名称	内容概要
2025 年 12 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修正后的法律重点强化了网络安全法律责任，加大惩戒措施，提高违法成本，加强与相关法律法规的衔接协调。并明确了国家支持人工智能基础理论研究和算法等关键技术研发，推进训练数据资源、算力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人工智能伦理规范，加强风险监测评估和安全监管，促进人工智能应用和健康发展。
2025 年 12 月	国家网信办	《网络数据安全风险评估办法（征求意见稿）》	《办法》明确风险评估工作应当按照《网络数据安全条例》有关要求和《数据安全技术 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方法》（GB/T 45577）等有关国家标准开展。并规定重要数据处理者应当每年度对其网络数据处理活动开展风险评估，重要数据安全状态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对数据安全造成不利影响的，应及时对发生变化及其影响的部分开展风险评估；一般数据处理者至少每 3 年开展一次风险评估。

发布时间	发文单位	文件名称	内容概要
2025 年 9 月	国家网信办	《国家网络安全事件报告管理办法》	2025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管理办法》主要对网络安全事件报告适用范围、监管职责、报告主体、报告流程、报告时限、报告内容等提出规范要求。对迟报、漏报、谎报或者瞒报网络安全事件造成重大危害后果的运营者依法从重处罚；对采取合理必要的防护措施，有效降低网络安全事件影响和危害，并按照规定及时报告的运营者，可视情从轻或不予追究责任。
2025 年 8 月	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	《金融基础设施监督管理办法》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管理办法》提出金融基础设施运营机构应当建立完善的技术系统及管理机制，以及加强数据安全治理，承担数据安全治理主体责任。包括：符合必要的技术规范、通信程序与标准；系统故障应急处理机制和灾难备份机制，具备完善的数据安全保护和数据备份措施；有效的网络安全管理制度，系统重要性金融基础设施还应当落实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要求。
2025 年 6 月	国家网信办	《数据出境安全评估申报指南（第三版）》	《指南》对数据处理者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需要提交的相关材料进行了优化简化，明确数据处理者申请延长数据出境安全评估结果有效期的条件、流程、材料等内容。数据处理者因业务需要向境外提供重要数据和个人信息，符合数据出境安全评估适用情形的，按照申报指南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
2025 年 5 月	公安部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图像信息系统监督管理工作规定》	2025 年 5 月 21 日起施行，《规定》明确公安机关依法对公共安全视频系统的建设、使用情况开展监督检查，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是否正常运行、是否采用完善的防攻击、防入侵、防病毒、防篡改、防泄漏等安全技术措施、是否采取规范内部人员查阅处理视频图像信息的授权管理、访问控制等技术措施。
2025 年 5 月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业务领域数据安全管理办法》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施行，《办法》针对中国人民银行业务领域内产生和收集的不涉及国家秘密的网络数据，提出业务数据安全工作遵循“谁管业务，谁管业务数据，谁管数据安全”原则，并分别提出了业务数据分类分级与总体要求、全流程业务数据安全治理要求、全流程业务数据安全治理要求、业务数据安全治理与事件管理方面的要求。
2025 年 3 月	工信部、中央宣传部、中央网信办等 15 部门办公厅（秘书局、办公室、综合司）	《关于促进中小企业提升合规意识加强合规管理的指导意见》	《指导意见》明确合规管理的十大重点领域，其中在网络和数据安全合规方面引导中小企业遵守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等方面法律法规，加强安全防护和安全教育；制定实施数据安全合规管理制度，加强对数据的分类分级和权限管理，加强人员管理和技术控制，履行重要数据识别备案、分级防护、风险评估等责任义务，防范并及时应对和处理数据泄露、篡改、丢失事件。
2025 年 3 月	工信部	《工业互联网安全分类分级管理办法》	《办法》明确工业互联网企业应当按照工业互联网安全定级相关标准规范，结合企业规模、业务范围、应用工业互联网的程度、运营重要系统的程度、掌握重要数据的程度、对行业发展和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的重要程度以及发生网络安全事件的影响后果等要素，开展自主定级。工业互联网企业级别由高到低分为三级、二级、一级。
2025 年 2 月	国务院	《国家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将网络安全、网络数据安全、信息安全事件划分为事故灾难类别，并提出各地各有关部门应当完善监测网络，整合信息资源，加强对网络数据安全、人工智能安全等综合监测，推动专业监测和群测群防深度融合，多种途径收集获取并共享信息，建立健全基础信息数据库，加强信息综合和分析研判，及早发现可能引发突发事件的苗头性信息，提出预警和处置措施建议。
2024 年 11 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规定》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次新规修订在坚持“安全分区、网络专用、横向隔离、纵向认证”十六字原则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了电力监控系统范围，提出强化安全技术措施，优化安全管理体系。
2024 年 10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事件应急预案（试行）》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实施，明确了数据安全事件的分级、应急组织架构、响应流程、后期处置及预防预警等关键环节，为相关部门和企业数据安全事件发生时提供标准化的应急响应指导。
2024 年 9 月	国务院	《网络数据安全条例》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细化上位法规则，填补行政法规空白，规范网络数据处理，保障数据安全，涉及个人信息保护、跨境管理等，明确各方责任义务。

发布时间	发文单位	文件名称	内容概要
2024 年 5 月	国家能源局	《电力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从职责分工、监测预警、应急响应、后期处置、预防工作等方面明确了电力网络安全事件应对工作机制，要求各电力企业加强电力网络安全事件的日常管理，包括网络安全检查、隐患排查、风险评估和容灾备份等预防措施，以减少和避免事件的发生。
2024 年 5 月	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	《互联网政务应用安全管理规定》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管理规定》从等级保护、安全评估、访问控制、日志备份、数据保护、数据公开、容灾备份等维度进行了重点要求。
2024 年 2 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2024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此次《保守国家秘密法》修订，加强与数据安全法的协同衔接，新增涉密数据管理及汇聚、关联后涉及国家秘密数据管理的原则规定。《保守国家秘密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开展涉及国家秘密的数据处理活动及其安全监管应当符合国家保密规定。国家保密行政管理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保密行政管理部门会同有关主管部门建立安全保密防控机制，采取安全保密防控措施，防范数据汇聚、关联引发的泄密风险。机关、单位应当对汇聚、关联后属于国家秘密事项的数据依法加强安全管理。
2024 年 1 月	工信部	《工业控制系统网络安全防护指南》	围绕安全管理、技术防护、安全运营、责任落实四方面提出安全防护要求，一是聚焦安全风险管控，突出管理重点对象，提升工业企业工控安全管理能力；二是聚焦安全薄弱环节，强化技术应对策略，提升工业企业工控安全防护能力；三是聚焦易发网络安全风险，增强威胁发现及处置能力，提升工业企业安全运营能力；四是聚焦工业企业资源保障，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督促企业落实网络安全责任。
2023 年 5 月	国务院	《商用密码管理条例》	2023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旨在规范商用密码应用和管理，鼓励和促进商用密码产业发展。
2022 年 12 月	工信部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管理办法（试行）》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规范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处理活动，加强数据安全治理，保障数据安全，促进数据开发利用，保护个人、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
2022 年 6 月	国务院	《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	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建立健全网络安全、保密监测预警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机制，提升数字政府领域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水平。
2021 年 8 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旨在保护个人信息权益，规范个人信息处理活动，促进个人信息合理利用，明确了个人信息处理过程中对数据保护的义务、履行个人信息保护职责的部门、法律责任等内容。
2021 年 6 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	2021 年 9 月 1 日实施，确立数据分级分类管理以及风险评估、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等数据安全各项基本制度；明确开展数据活动的组织、个人的数据安全保护义务，落实数据安全保护责任；坚持安全与发展并重，规定支持促进数据安全与发展的措施；建立保障政务数据安全和推动政务数据开放的制度措施。

2、对公司业务活动的影响及意义

迪普科技作为网络安全行业的深耕者，多年来始终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场景的网络安全解决方案。近年来，随着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的密集出台，监管体系日益完善，执法力度不断加强，网络安全需求与投入得以持续释放，有力推动了整个行业的有序、快速发展。

从市场环境来看，一方面，公司部分产品的销售需严格遵循相关准入及监管要求，申请销售许可证，确保合规运营；另一方面，我国网络安全保障措施的持续完善，以及对网络安全防护水平要求的不断提升，为行业带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在数字中国建设及数字化转型的加速推进下，网络安全的范畴不断拓展，其重要性愈发凸显。政府、企业等机构对信息安全及其建设投入的重视程度日益提高，为迪普科技的主营业务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与发展机遇。

迪普科技将积极响应国家网络安全政策，持续加大在大数据、人工智能、威胁情报、漏洞挖掘等关键技术领域的研发投入。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推出更具价值的产品与解决方案，以更好地满足用户日益多样化且复杂化的安全需求。同时，公司将继续秉持“让网络更简单、智能、安全”的使命，凭借自身在产品研发、安全研究及服务方面的深厚积累，助力客户构建新一代网络安全威胁感知及防护体系，实现威胁可视、智能溯源、自动防护，为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坚持“创新、诚信、贡献&分享”的价值观，将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关键驱动力，坚持软硬件平台自主开发战略，打造了高性能分布式转发硬件架构和 L2-7 融合式操作系统，为用户提供全场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凭借卓越的产品性能、领先的技术实力、深厚的经验积累以及健全的营销体系，公司持续为用户提供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全方位保障用户的信息安全。

(1) 技术领先与持续创新，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优势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置于战略核心，通过引进高端人才与强化专业培训，不断提升研发团队的技术实力与创新能力。研发团队在企业级网络通信与安全领域积累了深厚经验，尤其在高性能硬件架构设计、FPGA 系统开发、大型软件平台技术、信息安全核心算法、人工智能（AI）及应用交付等关键技术方向，形成了显著的行业竞争优势。

①公司设立独立的安全攻防实验室，组建了一流的安全研究团队，团队核心成员获得 CISSP、ITIL、COBIT5、CISP、PMP 等权威认证。公司紧密跟踪网络安全技术发展趋势，将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AI）、机器学习等前沿技术深度融合于产品开发。在安全研究方面，聚焦漏洞挖掘、APT 攻击分析、攻击工具研究、黑客行为画像、僵尸网络分析、加密流量可视化、网络安全威胁态势预测、数据资产识别、敏感信息防护及全路径数据安全事件溯源等关键领域，并将研究成果快速转化为产品能力，持续提升安全防护效果，确保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始终保持技术领先。

②在安全服务资质与能力方面，公司获得了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应急处理一级）、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风险评估一级）、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安全集成服务一级）、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安全工程类二级）、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网络安全服务能力评定（风险评估二级）、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网络安全服务能力评定（应急响应二级）等安全服务资质，依托上述资质，公司可为用户提供覆盖安全评估、安全规划、安全运维、安全培训等环节的专业化服务，全面满足客户在网络安全领域的多样化需求。

③研发创新与行业认可。公司作为国家重点软件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以及浙江省隐形冠军和浙江省首批科技“小巨人”企业，持续推动行业技术发展。公司设有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建设的迪普科技浙江省网络信息安全重点企业研究院获评“省重点企业研究院”，累计承担并完成国家及省市重点研发项目 20 余项。多款产品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国内首台（套）产品”，并参与起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 30 余项，荣获浙江省技术发明一等奖、科技进步奖等多项重要奖项。公司连续六年入选“浙江省企业创造力百强榜”与“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能力 500 强”榜单且名列前茅，始终处于网络安全产业研发创新的前沿。

时间	主要荣誉
2025 年 1 月	公司“物联网安全防护解决方案”列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三部门“2024 年网络安全技术应用典型案例项目名单”
2025 年 6 月	“迪普信创 AI 全流量态势感知解决方案”入围“2024 年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典型解决方案”
2025 年 6 月	公司参与共建的“全省工业互联网新型工业控制技术重点实验室”被省科技厅认定为浙江省重点实验室
2025 年 10 月	获得公安部科学技术奖证书-三等奖（项目名称：公安视频监控网络空间安全监测预警与评估体系研究及应用）
2025 年 10 月	公司荣登 2025 民营企业发明专利 500 家榜单
2025 年 10 月	公司入选 2025 浙江省民营企业 200 强系列榜单
2025 年 12 月	公司基于 AI 零信任体系的工业数据安全防护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获得浙江省“尖兵”研发攻关计划立项
2024 年 1 月	获得浙江省 2024 年度“尖兵”“领雁”研发攻关计划项目立项
2024 年 1 月	公司“基于云计算零信任体系的云边融合安全技术装置”项目获杭州市重点科研计划立项

2024 年 12 月	荣获杭州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及杭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颁发的“杭州市重点单位网络安全集中检测一等奖”
2023 年 1 月	公司网络信息省级企业研究院被认定为“省重点企业研究院”
2023 年 1 月	获评浙江省首批科技“小巨人”企业
2023 年 2 月	公司在 2023 年中国网络和数据安全产业高峰论坛获得首届数据安全大赛金奖
2023 年 5 月	公司作为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一级技术支撑单位, 荣获“2022 年度优秀技术支撑单位”
2023 年 8 月	在第四届中国人工智能大赛上, 公司灵视 AI 引擎凭借其优异的 AI 检测能力, 成为斩获大赛最高等级 A 级证书的两家企业之一
2023 年 9 月	公司凭借强大的漏洞挖掘能力、快速高效的漏洞处置能力, 荣获“2022 年度原创漏洞发现贡献单位”“2022 年度漏洞处置工作突出贡献单位”
2023 年 10 月	第十九届国际社会公共安全博览会颁奖典礼上, 公司第三年取得产品奖最高荣誉“金鼎奖”
2022 年 2 月	在中国人工智能大赛的网络安全方向, 迪普科技先知威胁感知大数据平台凭借优异的 AI 检测能力, 斩获大赛最高等级 A 级证书
2022 年 8 月	公司“基于多维度多层次自适应 AI 模型的软硬一体网络攻击检测与分析系统”获得杭州市 2022 年人工智能重大科技创新项目
2022 年 12 月	公司“自主可控工业互联网边缘智能安全防护系统和平台”入选浙江省“尖兵”研发攻关计划项目

多年来, 公司坚持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 围绕高性能硬件平台、L2-7 融合式操作系统(融合网络、安全、应用交付功能于一体的软件平台)、FPGA 系统设计、信息安全攻防研究、人工智能(AI)应用、漏洞挖掘、威胁情报分析、安全事件响应等方向开展迭代创新, 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1,527 项、软件著作权 96 项, 其中发明专利 1,412 项; 另有正在申请中的发明专利 300 项。

(2) 完备且领先的产品线, 提供全场景安全产品及解决方案

公司以“让网络更简单、智能、安全”为使命, 基于对网络安全趋势与用户需求的深刻洞察, 构建了涵盖安全网络、安全检测、安全分析、安全防护、安全服务在内的全系列产品体系。公司的产品体系覆盖网络安全各环节, 从基础网络设备安全到数据安全, 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安全防护能力。产品不仅在技术性能上处于行业前列, 更在实际应用中表现出卓越的可靠性与稳定性, 可满足不同行业、不同规模用户的多样化安全需求。通过持续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 公司不断提升产品的智能化水平, 将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深度融合于安全产品中, 实现对网络安全威胁的实时监测、精准识别与快速响应, 为用户提供更智能、自动化的安全防护体验。

面对网络安全技术的持续演进与新应用场景的不断涌现, 公司依托深厚的研发实力与多年行业积累, 能够快速响应并推出创新产品, 为客户持续创造价值, 提供更具竞争力的解决方案。

时间	主要荣誉
2025 年 9 月	获得 2025 “数据要素×”大赛浙江分赛安全保障赛道一等奖
2025 年 12 月	获得第六届中国人工智能大赛组委会“大模型赋能网络安全案例评选赛(B 级)”
2025 年 12 月	公司自主可控工业互联网边缘智能安全防护系统和平台被认定为国内首台(套)装备
2025 年 12 月	获得关保联盟“优秀参编单位”“优秀网络安全智能化成果与案例”奖项
2024 年 4 月	公司云安全管理平台通过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面向云计算的安全运营中心能力要求》的检验, 获安全运营中心能力检验证书
2024 年 9 月	荣获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颁发的“2024 安防行业优秀解决方案-智慧教育数据安全解决方案(2025-2026 年)”
2024 年 12 月	“基于国产自主可控 FPGA 的高性能防火墙”获得浙江省首台(套)产品认定
2024 年 12 月	公司“自适应模型网络攻击的检测和预警关键技术与行业应用”“自主可控工业互联网边缘智能安全防护系统和平台”等两项成果入选浙江省先进(未来)技术创新成果名单
2024 年 12 月	荣获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发“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自适应模型网络攻击的检测和预警关键技术与行业应用)”
2023 年 1 月	国产自主可控应用交付被认定为国内首台(套)产品
2023 年 2 月	应用交付产品(ADX3000-G)荣获 2022 年度“浙江制造精品”称号
2023 年 5 月	公司“基于模拟人工渗透测试的信创资产测绘与安全检测解决方案”成功入围工信部“2022 年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典型解决方案)”
2023 年 5 月	安在新媒体发布了《2023 中国网络安全产品用户调查报告》, 公司工控防火墙、工控监测审计两项产品成功登顶工控网络防护和工控检测审计领域
2023 年 6 月	“公安视频专网安全运营平台”荣获中安协第九届优秀创新产品特等奖
2023 年 7 月	公司公安视频网建设方案入选智慧警务创新方案

2023 年 7 月	公司作为首批首家通过了“Zero Trust Ready”SDP（软件定义边界）设备基准能力测试的企业，公司零信任荣获“2022 年度零信任最佳产品奖”
2023 年 10 月	第十九届安博会，公司 API 风险监测系统荣获产品奖最高荣誉“金鼎奖”，是公司第三年获得该奖项，彰显了业界对迪普科技技术实力的认可
2022 年 1 月	公司工控监测审计系统被认定为浙江省首台（套）产品
2022 年 3 月	公司物联网应用安全控制系统荣获“浙江制造精品”称号
2022 年 11 月	公司慧眼安全检测平台入围公安部警用装备采购目录，成为公安部警用装备协议供货商

（3）优质的客户群体，行业应用优势与深厚的经验积累

公司深耕安全行业多年，产品及解决方案已广泛应用于政府、运营商、电力能源、金融、交通、教育、医疗等多个领域，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这些优质客户不仅为公司提供了持续的业务增长动力，也沉淀了深厚的行业实践经验。基于此，公司能够精准把握不同行业客户的信息化建设需求与发展趋势，从而持续优化产品、解决方案与服务，有效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快速发展与行业领先地位的巩固奠定了坚实基础。

（4）领先的行业地位与品牌影响力，网络安全产品的领先提供商

凭借卓越的技术实力与优质服务，公司屡获行业殊荣，连续多年获评“工业龙头企业”。同时，公司是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技术支撑单位、中国互联网网络安全威胁治理联盟首批成员单位、中国网络安全产业联盟理事单位、中国保密协会会员单位、中国网络空间安全协会会员单位，并入选 IPv6+ 创新推进工作组首批成员，充分体现了在网络安全领域的专业能力与行业责任。

公司曾为哈尔滨亚冬会、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纪念活动、G20 峰会、APEC 峰会、世界互联网大会、建党一百周年庆典、北京冬奥会、杭州亚运会、全国“两会”等重大活动提供网络安全保障支持。依托优秀的产品质量、领先的解决方案与专业服务，公司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与品牌口碑，用户覆盖全国各省份及众多行业领域。

时间	主要荣誉
2025 年 1 月	获得中国网络安全产业联盟“2024 年度先进会员单位”
2025 年 3 月	连续入选国家工业信息安全漏洞库（CICSVD）技术组成员单位
2025 年 9 月	获得浙江省通信管理局“之江铸网-2025”攻防演练-卓越攻击单位
2025 年 9 月	获得 CNVD 年度“漏洞信息报送贡献单位”
2025 年 9 月	获得 CNNVD “2025 年度协同软硬件优秀漏洞管理企业”
2025 年 12 月	获得 CNNVD 国家信息安全漏洞 2025 年度优秀技术支撑单位
2024 年 1 月	获得中国网络安全产业联盟“2023 年度先进会员单位”
2024 年 4 月	荣获浙江省网络空间安全协会授予的“2023 年度网络安全技术创新成就奖”“2023 年度网络安全服务保障贡献奖”
2024 年 9 月	荣获国际计算机网络应急技术处理协调中心颁发的“2023 年度漏洞信息报送贡献单位”
2024 年 9 月	荣获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优秀漏洞管理企业”

（5）覆盖全国的营销和服务体系

公司已构建覆盖全国的营销与服务体系，持续优化渠道管理，与超过 2,700 家有效代理商紧密合作。这一广泛布局不仅能够快速响应区域市场需求，推动成功案例在各地高效复制，也确保了公司营销策略在全国范围内的扎实落地。公司拥有 160 余家认证服务代理商，在全国设立 33 个备件中心，并配备完善的技术支持体系与专业安全服务团队。办事处、售后服务机构及渠道合作伙伴之间协同高效、互动顺畅，共同保障公司产品与服务能够快速推广、高效交付，为客户提供全方位、高质量的网络安全保障。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5 年度，公司持续实施有序扩张战略，践行高质量发展策略，以用户业务需求为导向，深耕价值行业。分客户所处行业看，运营商增长 12.69%，政府下降 26.83%，金融增长 48.17%。分产品看，网络安全产品下降 8.53%，应用交付及网络产品增长 37.27%。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1,823.06 万元，同比增长 5.49%；2025 年销售费用为 38,659.00 万元，同比下降 9.92%，研发费用为 26,495.69 万元，同比下降 0.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23.36 万元，同比增长 12.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038.30 万元，同比增长 8.61%。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18,230,581.74	100%	1,154,785,875.92	100%	5.49%
分行业					
信息安全行业	1,209,309,133.73	99.27%	1,145,550,952.45	99.20%	5.57%
其他	8,921,448.01	0.73%	9,234,923.47	0.80%	-3.39%
分产品					
网络安全产品	701,381,834.04	57.58%	766,818,580.61	66.40%	-8.53%
应用交付及网络产品	394,744,754.62	32.40%	287,573,743.86	24.90%	37.27%
安全服务及其他服务	113,182,545.07	9.29%	91,158,627.98	7.90%	24.16%
其他	8,921,448.01	0.73%	9,234,923.47	0.80%	-3.39%
分地区					
东北地区	74,757,488.03	6.14%	80,563,872.68	6.98%	-7.21%
华北地区	166,255,454.47	13.65%	149,082,488.06	12.91%	11.52%
华东地区	373,761,972.11	30.68%	366,472,691.27	31.74%	1.99%
华南地区	176,115,164.31	14.46%	212,057,482.21	18.36%	-16.95%
华中地区	83,672,118.77	6.87%	79,283,641.55	6.87%	5.54%
西北地区	68,609,686.42	5.62%	52,431,231.11	4.53%	30.86%
西南地区	272,370,104.80	22.36%	213,058,049.35	18.45%	27.84%
香港及海外	2,688,592.83	0.22%	1,836,419.69	0.16%	46.40%
分销售模式					
直签客户	506,878,084.02	41.61%	369,148,187.36	31.97%	37.31%
代理商	702,431,049.71	57.66%	776,402,765.09	67.23%	-9.53%
其他	8,921,448.01	0.73%	9,234,923.47	0.80%	-3.39%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9,032,589.26	271,606,356.13	320,082,237.27	347,509,399.08	254,652,723.03	247,802,361.38	316,847,566.73	335,483,22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96,616.96	21,551,449.85	41,452,169.77	87,633,379.42	36,686,119.94	15,372,201.92	40,323,819.10	68,775,764.76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由于公司含有运营商、政府、电力能源等领域的客户，上述客户通常实行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在上半年审批当年的年度预算和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在年中或下半年安排设备采购招标，设备交货、安装、调试和验收则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所以公司存在季节性销售特征。公司各季度收入情况符合公司所属行业的特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网络安全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一产品（服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产品（服务）名称	主要型号	应用场景	主要功能	使用的技术及特点
应用防火墙	FW	FW 系列应用防火墙可广泛应用于园区网、数据中心网络区域隔离防护、网络出口隔离防护及边界 NAT 地址转换、分支机构安全互联等场景。	支持应用控制、入侵防御、URL 过滤等安全功能，实现深入的应用层攻击防护；专业漏洞库提供实时可灵活升级的攻击特征库；内置专业防病毒引擎，可有效防止病毒威胁；可提供 NAT、VPN、链路负载均衡等功能。内置威胁情报分析，为用户提供威胁流量检测能力，支持云地联动功能；同时提供智能 DNS 域名访问控制，精准检测用户业务访问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产品基于高性能硬件架构 APP-X，高端产品基于自主研发的高性能 CLOS 硬件架构和自主设计的 FPGA 芯片，通过 CPU+FPGA 有机联动提升产品防护转发能力以及恶意攻击流量检测能力； 2. 提供基于用户及应用的访问控制功能；支持入侵防御、病毒防护、URL 过滤等特性； 3. 产品配备由专业安全研究团队维护的 APP-ID 特征库； 4. 能识别应用程序，无需考虑协议以及端口，并以此为基础匹配安全策略，实现对网络行为的管控；通过识别和匹配用户而非仅识别 IP 地址，实现无论用户位于何处，均可保证安全策略能够始终作用于对应的用户； 5. 能对日志数据进行分析，统计安全策略的命中数量，自动学习和发现会话日志中的访问流量，帮助运维人员发现冗余失效的安全策略，完成策略梳理，进行策略优化； 6. 提供威胁情报分析能力，能够识别用户潜在威胁，包括恶意域名，病毒文件，失信 IP 地址等检测，支持云地联动功能，设备和云端相结合进行威胁情报防护； 7. 提供智能 DNS 域名访问控制，对用户网页类访问业务进行精准控制。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及收入较上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相关产品（服务）所处产业链位置、营运及盈利模式

公司是国内网络安全产业的领先厂商，聚焦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云安全、应用交付等领域，构建了网络及应用交付、安全检测、安全分析、安全防护、安全服务等产品系列，为客户提供全场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及全生命周期的安全运营保障。公司相关产品由公司软件和专用硬件组成，硬件部分为芯片、集成电路等硬件产品，主要由上游的制造商提供，下游用户主要为政府、电信运营商、电力能源、金融等领域的行业用户。公司采用渠道销售和直签销售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紧贴用户需求，为用户提供高价值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成就用户同时获取公司价值。

报告期内产业链上、下游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相关产品属于安全软硬件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防火墙、虚拟专用网络、流量分析、防病毒、入侵检测、安全漏洞管理、加密设备、安全内容管理、统一威胁管理、终端安全软件、身份认证、日志审计、堡垒机、威胁情报、态势感知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销售情况

公司相关产品的销售采用渠道销售和直签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公司相关产品在报告期内的最终销售用户主要分布于运营商、电力、能源、政府、金融等行业，公司安全相关产品营业收入情况参见本报告“营业收入构成”。

经销商代销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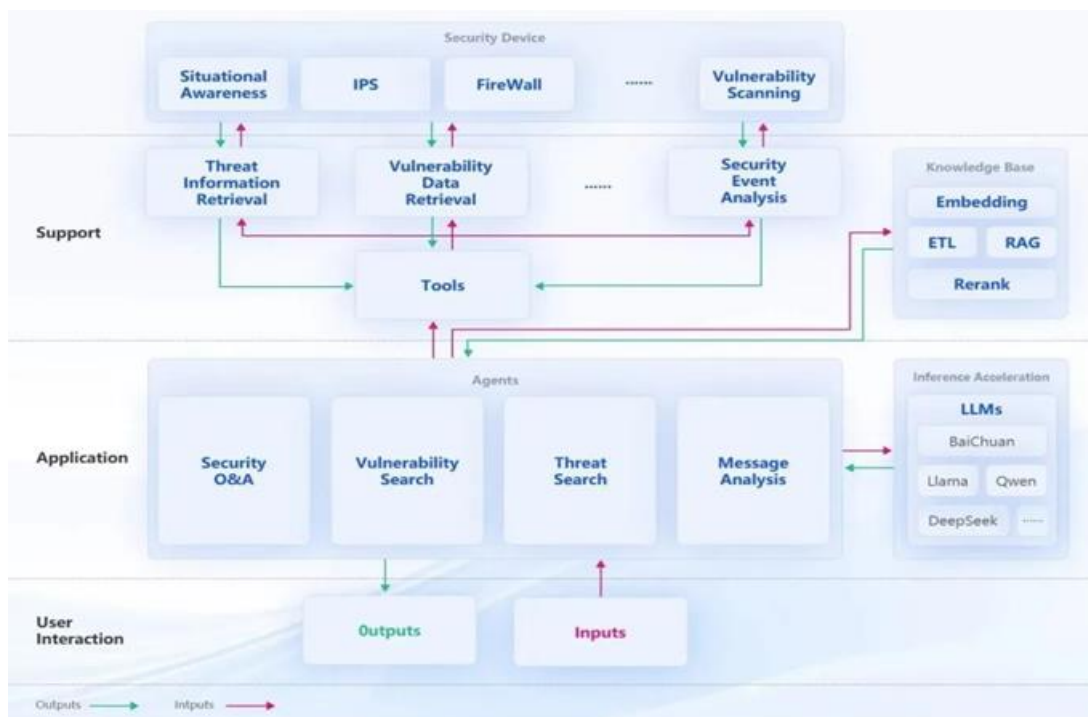
产品核心技术的变化、革新情况

1. 软硬件平台持续迭代升级。新一代平台有力提升了现有产品线的功能与性能，增强了整体竞争力，同时不断丰富信创产品、工控安全、云安全及零信任等产品线。公司率先推出整机具备 400G 处理能力的国产自主可控应用交付产品，获国内首台（套）认定；工控监测审计系统、物联网应用安全控制系统等多款产品也荣获“浙江省首台（套）”“浙江制造精品”等称号。零信任产品在信任数据采集、多维评估模型、自适应访问控制及身份智能分析等关键技术方面持续深化升级，有效应对快速多变的网络威胁，实现身份认证与资源权限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作为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零信任实验室成员单位”，公司连续两年荣获“零信任最佳产品奖”。

2. 安全运营体系持续完善。在原有平台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安全运营能力，创新引入一体化沟通功能，显著提升用户体验。通过该功能，实现安全运营流程与用户的无缝衔接，不仅强化了“治理、识别、防护、监测、响应、恢复”（GIPDRR）六大核心能力与用户的高效协作，更确保在应对安全挑战能够快速响应、精准处置。这一创新使平台在全方位保障网络安全的同时，提升了产品便捷性与智能化体验，在威胁自动化研判、安全事件响应、7×24 小时无人值守、自然语言指令操作等方面实现增强，有效提高了安全运营效率与用户满意度。在细分应用领域，云安全管理平台已通过信通院“面向云计算的安全运营中心能力要求”检验，公司具备为用户构建云上云下一体化安全运营的能力。

3. 数据安全持续创新。强化了 API 数据安全风险监测能力，以 API 资产为核心，通过创新的双视角分析技术（数据泄露风险与攻防对抗），结合自研算法对 API 资产进行综合评估，形成 API 资产风险监测视图。基于 AI 自适应行为基线模型，在原有 API 基线行为分析基础上动态调整基线，智能化挖掘潜在数据泄露风险；借助 AI 建立动态深化研判机制，在既有行为风险分析之上实现自动化风险研判，显著降低用户运维成本。为满足多样化数据安全需求，推出功能完备的数据安全检查工具箱，支持静态敏感数据检查、动态敏感数据泄露监测及数据出境检查等多重能力，已协助多个省市完成数据安全自查评估，为政企网络安全提供坚实支撑。公司融合 AI 机器视觉与大模型技术，在数据分类分级领域取得重要突破，实现数据库、文档、图片、音频、视频的全场景覆盖，结构化数据分类分级准确率达 90%以上。

4. AI 技术持续赋能。公司深耕垂直领域安全大模型，在推出安全运营智能体与数据分类分级智能体的基础上，不断强化智能体核心能力。目前，安全运营已形成覆盖告警研判、事件溯源取证及事后报告生成的智能化闭环流程；数据分类分级能力则从结构化数据全面拓展至文档、图片、音视频等非结构化数据，为数据安全管控奠定清晰的资产基础。同时，公司将安全运营智能体的能力延伸至 API 风险研判，为数据交互安全提供有力保障。公司 LLMops 逻辑架构图如下：



5. 深度参与网络安全标准制定与核心技术攻关。公司作为主要起草单位，编制了《网络安全技术 信息技术安全评估准则》《IPv6 网络安全设备技术要求》《公安视频图像信息系统安全事件分类分级指南》《网络安全服务成本度量指南》《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信息安全测试规范》《网络安全态势感知通用技术要求》《云应用安全技术规范》《物联网安全规范》《网络关键设备安全技术要求》《零信任安全技术参考框架》《政府网站云计算服务安全指南》等多项国家和行业标准，并承担了浙江省科技厅“尖兵”研发攻关计划项目《自主可控工业互联网边缘智能安全防护系统和平台》。

6. 核心技术升级与行业适配。公司持续深耕应用交付技术，全面升级全局负载均衡集群、动态检测、业务加速与数据检索等核心能力，精准满足金融、电力、运营商等行业对国产化应用交付与全局负载均衡的多元需求。通过融入业务硬件加速、高性能协议（HTTP2.0、DIAMETER 等）卸载优化及 SDN 智能组网等前沿技术，显著增强了产品在复杂数据中心场景下的适用性与竞争力。

相关产品因升级迭代导致产品名称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信息安全行业	1,209,309,133.73	451,102,668.97	62.70%	5.57%	19.97%	-4.48%
分产品						
网络安全产品	701,381,834.04	219,747,727.60	68.67%	-8.53%	-2.21%	-2.02%
应用交付及网络产品	394,744,754.62	175,289,604.87	55.59%	37.27%	49.83%	-3.72%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66,255,454.47	63,563,366.50	61.77%	11.52%	14.63%	-1.04%
华东地区	373,761,972.11	151,879,980.22	59.36%	1.99%	23.19%	-6.99%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南地区	176,115,164.31	61,981,749.92	64.81%	-16.95%	-13.98%	-1.21%
西南地区	272,370,104.80	89,829,243.36	67.02%	27.84%	49.03%	-4.69%
分销售模式						
直签客户	506,878,084.02	229,918,869.02	54.64%	37.31%	51.28%	-4.19%
代理商	702,431,049.71	221,183,799.95	68.51%	-9.53%	-1.27%	-2.6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运营商	330,983,745.94	139,324,770.10	57.91%	12.69%	27.66%	-4.94%
政府	251,290,361.73	75,467,531.17	69.97%	-26.83%	-21.37%	-2.08%
公共事业	208,529,904.27	74,187,523.60	64.42%	-2.85%	6.73%	-3.19%
金融	140,481,867.07	49,974,764.84	64.43%	48.17%	105.49%	-9.92%
分产品						
网络安全产品	701,381,834.04	219,747,727.60	68.67%	-8.53%	-2.21%	-2.02%
应用交付及网络产品	394,744,754.62	175,289,604.87	55.59%	37.27%	49.83%	-3.72%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66,255,454.47	63,563,366.50	61.77%	11.52%	14.63%	-1.04%
华东地区	373,761,972.11	151,879,980.22	59.36%	1.99%	23.19%	-6.99%
华南地区	176,115,164.31	61,981,749.92	64.81%	-16.95%	-13.98%	-1.21%
西南地区	272,370,104.80	89,829,243.36	67.02%	27.84%	49.03%	-4.69%
分销售模式						
直签客户	506,878,084.02	229,918,869.02	54.64%	37.31%	51.28%	-4.19%
代理商	702,431,049.71	221,183,799.95	68.51%	-9.53%	-1.27%	-2.6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信息安全行业	销售量	元	1,209,309,133.73	1,145,550,952.45	5.57%
	生产量	元	1,198,657,205.78	1,125,216,294.95	6.53%
	库存量	元	110,901,010.36	121,552,938.31	-8.7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信息安全行业	原材料	318,631,547.55	70.63%	260,626,391.48	69.31%	22.26%
信息安全行业	加工费	16,147,482.93	3.58%	13,670,310.77	3.64%	18.12%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原材料	318,631,547.55	70.63%	260,626,391.48	69.31%	22.26%
加工费	16,147,482.93	3.58%	13,670,310.77	3.64%	18.12%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64,345,232.9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9.7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380,006,081.20	31.42%
2	客户 2	269,166,542.15	22.26%
3	客户 3	190,170,903.20	15.73%
4	客户 4	80,381,541.47	6.65%
5	客户 5	44,620,164.91	3.69%
合计	--	964,345,232.93	79.7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前 5 大客户中未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9,410,330.1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6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55,504,976.60	12.86%
2	供应商 2	27,790,252.21	6.44%
3	供应商 3	12,503,002.82	2.90%
4	供应商 4	11,995,840.71	2.78%
5	供应商 5	11,616,257.78	2.69%
合计	--	119,410,330.12	27.6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前 5 大供应商中未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86,590,039.61	429,176,271.69	-9.92%	主要系本期员工费用及业务招待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45,929,539.82	43,771,188.03	4.93%	主要系本期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72,925,552.25	-53,013,305.17	-37.56%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64,956,938.86	266,406,341.69	-0.54%	无重大变化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安全相关产品研发项目	通过研发基于国产高端芯片的大容量框式分布式架构硬件平台、公安视频网安全联网产品、Web 动态防御产品以及云地联动一体化解决方案，提升公司在安全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满足行业对高性能、安全可靠产品的需求，并推动安全产品向云化和智能化方向发展。	研发中	发布多款核心产品形成解决方案矩阵，包括国产大容量安全网关硬件平台及其配套的主控板卡、接口板卡和业务板卡，研发满足公安视频接入需求的安全联网专用产品，推出具有动态防御能力的 Web 动态安全网关，以及实现“端、网、云”一体化的安全产品云地联动解决方案。凭借这些创新成果，全面提升硬件扩展性、动态防御能力和威胁检测智能化水平，以应对复杂多变的网络威胁场景。与此同时，项目还致力于推动国产化技术的深度应用，研究 FPGA 在安全防护领域的深度使用，满足高性能安全防护需求，助力构建自主可控的安全生态，为用户提供从边缘到云端的全方位防护能力，进一步强化公司的技术领先地位	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网络安全领域的市场地位，开拓云安全等新兴业务领域，满足国家对技术国产化的政策需求，同时增强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带来长期的战略优势和可持续增长。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位和行业影响力。	
零信任安全相关产品研发项目	形成平台侧、网络侧、终端侧零信任安全体系和解决方案。	研发中	基于零信任安全架构理念，利用安全风险持续信任评估、动态权限访问控制、权限策略自学习梳理、多场景信任度量模型构建、终端安全沙箱、终端防病毒、终端可信行为基线管控、身份统一管理、智能分析等关键技术，研发零信任安全管理平台、零信任安全代理系统、零信任安全客户端、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等零信任安全产品，形成平台侧、网络侧、终端侧零信任安全体系和解决方案。	提升公司在零信任安全领域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加强对零信任安全技术的布局与完善，解决客户安全接入场景下的安全问题，有利于公司满足日益增长的零信任安全市场需求。
数据安全相关产品研发项目	针对 5G 数据安全全生命周期的数据采集、数据传输、数据存储、数据处理、数据共享、数据销毁等各阶段的安全关键问题，研究识别、分类、分析和保护关键技术，研发 5G 数据安全产品。	研发中	基于多维度引擎联合的敏感数据发现技术，研发针对 5G 领域的的数据资产自动识别发现、敏感数据识别定位、数据分类分级等功能，研发基于模糊测试技术、启发式搜索方法的数据风险主动发现功能，满足 5G 领域的的数据分类分级和风险评估需求，发布 5G 数据分类分级及风险评估系统。	完善数据安全解决方案，覆盖 5G 业务场景的数据安全保护，为 5G 数据生命周期安全管控提供能力。
应用交付相关产品研发项目	完善国产化应用交付产品全局负载应用场景下的解决方案。提升国产化应用交付产品核心竞争力。	研发中	基于公司现有国产化高性能软硬件平台技术积累，深化公司在智能 DNS、集群数据和状态同步，大数据快速匹配和检索等方面的研究，研发新一代全局负载均衡产品，进一步完善公司在应用交付领域的解决方案。基于公司 200G 盒式国产化高性能软硬件平台，深化公司在 FPGA 与 CPU 配合进行应用交付业务加速、下一代 HTTP2.0 协议、DIAMETER 协议，以及 SDN 云平台、容器等对接相关技术方面的研究，进一步提升应用交付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助力公司融入具备高度竞争力的下一代互联网技术产业体系，有助于公司凭借国产化应用交付产品拓展在各领域的业务，提升公司在数字经济领域的竞争力。
网络相关产品研发项目	完善公司在各级网络应用场景和解决方案中，国芯信创化框式和盒式交换机整体产品布局。	研发中	基于公司现有国产化高性能软硬件平台技术积累，采用国产芯片，深化公司在高性能、高密度、低功耗网络框式和盒式交换机产品等方面的研究，研发基于国产芯片的高性能、高密度、低功耗的机框式网络产品以及高性价比的盒式交换机产品，进一步完善公司在网络相关产品的解决方案，为运营商核心网、数据中心、算力网络等场景信创化提供解决能力，提升网络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提升公司在网络交换机产品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把握网络产品市场全面深入信创化的发展机会。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42	622	-12.8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4.37%	36.04%	-1.67%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44	525	-15.43%
硕士	96	92	4.35%
本科以下	2	5	-6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48	404	-13.86%
30~40 岁	171	192	-10.94%
40 岁以上	23	26	-11.54%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64,956,938.86	266,406,341.69	251,206,981.9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1.75%	23.07%	24.3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3,465,368.11	1,576,793,411.91	-1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0,645,218.85	1,248,588,829.22	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20,149.26	328,204,582.69	-53.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7,548,504.76	180,241,313.12	1,429.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2,081,333.61	270,313,898.34	1,17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4,532,828.85	-90,072,585.22	-671.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80,310.30	1,227,040,200.00	-97.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34,853.14	1,358,201,319.32	-94.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54,542.84	-131,161,119.32	68.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3,446,212.90	106,050,647.49	-650.1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5 年度发生数为 152,820,149.26 元，较上年发生数减少 53.44%，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5 年度发生数为-694,532,828.85 元，较上年发生数减少 671.08%，主要系本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及理财金额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5 年度发生数为-41,254,542.84 元，较上年发生数增加 68.55%，主要系本期未回购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021,813.90	3.22%	主要为结构性存款收益	否
资产减值	-12,111,022.56	-6.48%	主要为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1,765,234.31	0.94%	主要为收到的违约金	否
营业外支出	339,371.36	0.18%	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及违约金	否
其他收益	63,484,984.28	33.97%	主要为软件退税及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
信用减值损失	33,295.39	0.02%	主要为计提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及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393,511,442.64	58.90%	2,973,991,813.65	75.82%	-16.92%	主要系购买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增多
应收账款	164,207,767.90	4.04%	99,779,289.96	2.54%	1.50%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10,184,610.68	0.25%	6,924,464.63	0.18%	0.07%	主要系本期合同质保金增加所致
存货	366,653,668.52	9.02%	350,095,051.53	8.93%	0.09%	主要系本期原材料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310,147,082.22	7.63%	325,443,633.81	8.30%	-0.67%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	96,010,175.22	2.36%	33,748,323.04	0.86%	1.50%	主要系本期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16,156,230.12	0.40%	21,759,105.08	0.55%	-0.15%	主要系本期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所致
合同负债	131,498,167.14	3.24%	172,224,173.03	4.39%	-1.15%	主要系本期预收的货款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3,545,919.07	0.09%	5,666,863.64	0.14%	-0.05%	主要系租赁付款额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9,000,421.89	15.48%	10,000,000.00	0.25%	15.23%	主要系购买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增加
应收票据	7,060,720.68	0.17%	12,724,754.92	0.32%	-0.15%	主要系本期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无形资产	29,636,512.28	0.73%	30,455,683.59	0.78%	-0.05%	主要系本期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000,000.00	421.89	3,370,500,000.00	2,751,500,000.00	629,000,421.89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1,000,000.00	421.89	3,370,500,000.00	2,751,500,000.00	630,000,421.89
上述合计	11,000,000.00	421.89	3,370,500,000.00	2,751,500,000.00	630,000,421.8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公司权利受限资产主要是：保函保证金 2,965,961.52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67,726.83 元，ETC 业务冻结资金 4,000 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2,905,772.45	36,043,851.70	74.5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 目	自建	是	信息安全	62,772,483.76	95,868,936.38	募集资金和自筹资金	41.68%			不适用
合计	--	--	--	62,772,483.76	95,868,936.38	--	--	0.00	0.00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杭州迪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网络安全、应用交付及网络等产品销售及信息服务	60,000,000.00	182,218,702.03	138,773,110.27	181,305,243.10	2,811,640.16	2,714,751.7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杭州迪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实现净利润 271.48 万元，同比减少 475.74 万元，同比减少 63.67%。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让网络更简单、智能、安全”为使命，聚焦价值客户和核心产品，围绕用户的业务需求，构建并输出具有竞争优势的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云安全、应用交付及网络等产品及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行业内安全产品及解决方案的领导者。公司秉持“以科技创新赢得未来，以产品质量赢得市场”的发展理念，坚定实施有序扩张、有效增长战略，深耕价值行业，通过技术创新与质量提升不断为客户创造价值，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二）经营计划

（1）坚持创新驱动，锚定客户价值，聚焦客户价值创造

“创新、诚信、贡献&分享”是公司的价值观，其中创新是贯穿发展的核心基因和文化精髓，研发是支撑公司长远发展的核心基座。公司将深刻洞察用户有效需求和业务应用场景，坚持高额研发投入和自主创新，更加聚焦客户价值创造，为客户提供更具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及解决方案。同时，以质量和服务作为价值交付的根本保障，持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坚定不移地推进产品质量提升，为客户持续创造价值。

（2）组织优化，激活组织效能，赋能行业拓展

公司持续深化组织建设，通过推进营销体系数字化转型、构建能力提升型培训体系、重新明晰产品团队职能定位、完善“贡献&分享”导向的激励与评价机制，全面激活组织内生动力。依托组织建设的成果，公司将加大对运营商、电力能源、金融等高价值行业的市场拓展力度，持续提升产品及解决方案在各行业的覆盖广度与应用深度，推动公司在高速发展进程中实现高质量成长。

（3）精益管理，提升经营质效，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将以合规经营为底线，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立足业务实际持续优化治理架构、完善制度体系，不断提升管理运营效率，驱动经营水平与发展质量双向提升；同时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与高效沟通，提升信息透明度与披露质量，引导投资者形成对公司价值的合理认知，增强市场信任度与投资者满意度，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技术风险及应对措施

①技术创新风险。网络安全行业技术更新迭代迅速，要求公司在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方面保持领先地位。若公司未能及时跟踪市场需求和技术趋势，可能导致产品竞争力下降，无法抢占市场先机。此外，研发过程中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新产品上市延迟，影响市场占有率。公司通过深入的市场调研、长期的行业实践、丰富的专业经验，精准把握研发方向，降低技术创新风险。同时，构建高效的研发支撑体系，实现从材料采购到产品交付的全流程管理，确保产品及时上市。

②技术失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公司核心技术及知识产权是竞争力的核心，依赖于一支高素质的技术团队。技术泄露或核心人才的流失可能对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采用平台化的研发组织形式，持续完善人才工作机制、薪酬考核激励机制，积极践行“贡献&分享”的价值观，为员工提供广阔发展空间，有效地控制技术失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国内信息安全行业参与厂商众多，部分场景的安全市场竞争激烈。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优势、持续的技术创新和准确的市场研究能力等推动公司产品体系迭代升级。同时，通过优化市场及服务体系建设，增强客户及渠道拓展力度，为用户提供更有价值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提升公司市场竞争能力。

（3）公司规模扩张引起的管理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践行有序扩张战略，随着资产规模、收入规模持续增长，对资源整合、市场开拓、产品研发与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部门协作、运营效率提升等诸多方面提出更高要求。管理上的挑战也随之增多，需要更高效的协调和管理机制。公司管理层将立足实际情况，不断提升管理能力，及时调优组织和管理流程，确保公司在快速扩张的同时，保持高效和可持续地发展。

（4）宏观环境影响及应对措施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的法律法规，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主要包括增值税退税和企业所得税优惠等，如果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以后年度不能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或“高新技术企业”，将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鉴于公司业务的广阔前景，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提高技术水平，以增强盈利能力，减轻宏观政策变动的影响。

通过上述措施，迪普科技能够有效应对网络安全行业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确保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稳健和可持续的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4月15日	在线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参加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介绍、投资者关注的问题问答，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1)
2025年04月23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云访谈”栏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参加网络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投资者关注的问题交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2)
2025年08月06日	在线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参加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业务经营情况介绍、投资者关注的问题问答，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3)
2025年10月27日	在线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参加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业务经营情况介绍、投资者关注的问题问答，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4)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系统性地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以提升公司内在质量为核心，通过战略性的管理行为，推动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趋同。公司持续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结合自身情况，综合运用并购重组、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现金分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股份回购等方式促进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内在价值。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业务经营与财务状况，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实现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实施一系列举措，扎实推进“质量回报双提升”。主要措施：一、聚焦主业，深耕价值行业；二、坚持研发创新投入，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三、依法合规经营，积极传递长期投资价值；四、分享经营成果，积极回报股东。

2025 年，公司持续深耕运营商、电力能源、金融等价值行业，聚焦用户的核心需求，进一步加大创新和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及解决方案的核心竞争力，为用户的信息安全保驾护航。公司持续完善治理制度，充分披露投资者进行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需的关键信息，有效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促进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可；2025 年 6 月 6 日，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方案，向扣除回购账户股份的股东每 10 股派 0.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50,867,484.96 元。自公司创业板上市后，公司始终坚持以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式回报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展望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主营业务，坚持创新驱动与研发投入，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同时，公司结合经营状况和业务发展规划，积极回报投资者，持续推进“质量回报双提升”，为股东创造长期可持续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本公司始终将完善公司治理作为可持续发展的基石，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自律监管规则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权责清晰、运作规范、有效制衡、科学决策的现代企业制度。公司已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内部治理文件，确保公司治理活动有章可循。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均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规范运作，切实履行忠实、勤勉义务，保障了公司规范、高效、稳健运营。

（一）股东权利与股东会的规范运作

公司秉持保障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原则。股东会的召集、召开、提案审议与表决程序均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并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股东参会提供便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会，所有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及决议均合法合规，会议记录真实、准确、完整，切实保障了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平等行使表决权、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等法定权利。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的独立性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行使股东权利，未发生超越股东会、董事会直接干预公司经营管理的非规范行为。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保持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亦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有效维护了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构成与履职

公司董事会构成符合法律规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人。董事的选任程序公开、公平、公正。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均勤勉尽责，投入足够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对所议事项发表审慎、明确的意见，董事会决议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为提升决策的专业性与科学性，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具备财务专业背景。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其工作细则各司其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支持与有效监督。

（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

公司持续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建立了公正、透明、合理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将管理层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及股东回报紧密结合。董事会对经营管理层的授权体系清晰明确，公司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管理层在授权范围内勤勉履职，有效推动了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高效运转。

（五）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与及时性，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工作，确保所有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巨潮资讯网、指定报刊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法定渠道完整披露信息。同时，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业绩说明会及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积极主动与投资者保持畅通、有效的沟通，解答疑问，传递公司价值，切实保障全体投资者的知情权。

（六）利益相关者权益保护与社会责任

公司充分认识到利益相关者在公司可持续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在追求股东价值最大化的同时，公司积极协调并尊重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致力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保障客户与供应商的公平交易，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与平衡，共同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各个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保持独立，确保了公司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从根本上杜绝了利益输送或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构建了完整、独立的资产体系、采购链条、研发平台和销售网络，具备面向市场的全面自主经营能力与核心竞争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聚焦于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及应用交付等领域，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覆盖全场景的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及贯穿全生命周期的安全运营保障服务。公司拥有从事前述主营业务所必需的、完整且独立的研发体系、生产供应链、销售网络及专业团队，各项业务运营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任何关联方。公司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获取业务、独立承担经营责任与风险的能力。经严格自查与持续监控，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所有关联交易均依法依规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定价公允，不存在显失公平或损害公司独立性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均严格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与任职条件执行。公司的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于本公司工作，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任何行政职务，亦未在关联方处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岗，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和薪酬考核体系，保障了人员管理的独立性。

（三）资产完整

公司合法拥有并独立运营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全部核心资产，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房屋设备、关键技术与专利、商标权、软件著作权以及各项业务资质等。公司的研发、生产、供应、销售系统完整且权属清晰，均由公司独立享有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资产、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对所有资产享有完全的控制权与支配权，建立了有效的资产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经核查，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有效维护了公司资产的完整性。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了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的现代法人治理结构，包括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并建立了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确保决策的科学性与独立性。公司设置了与其业务规模和发展阶段相匹配、完全独立的内部职能管理机构，如研发中心、市场营销部、财务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等，各部门职责明确、运作高效，并配备了充足的专业人员。公司的办公场所和经营管理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办公、合署办公或机构混同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

公司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国家财经法规，建立了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决策、融资决策和利润分配决策。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独立履行财务管理职责。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所有资金往来均通过公司自身账户进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财务决策不受任何股东单位或个人的不当干预。

综上所述，本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保持了高度的独立性，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最新监管规定的要求，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保护全体股东利益奠定了坚实的治理基础。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治理机制，巩固独立性成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股份增 减变动 的原因
郑树生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2016年 12月 12日	2026年 05月 15日	290,417,235				290,417,235	
邹禧典	男	53	董事、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6年 12月 12日	2026年 05月 15日	7,131,206				7,131,206	
钱雪彪	男	47	董事、副经理	现任	2016年 12月 12日	2026年 05月 15日						
徐卫武	男	48	董事、副经理	现任	2023年 05月 16日	2026年 05月 15日						
李强	男	54	董事	现任	2020年 05月 13日	2026年 05月 15日						
黄海波	男	57	董事	现任	2016年 12月 12日	2026年 05月 15日						
王匡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 05月 13日	2026年 05月 15日						
谭晓生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 05月 16日	2026年 05月 15日						
杨汉明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 05月 16日	2026年 05月 15日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瑞	男	47	副经理	现任	2023年05月16日	2026年05月15日						
王振	男	45	副经理	现任	2023年05月16日	2026年05月15日						
夏蕾	女	49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2年03月17日	2026年05月15日						
合计	--	--	--	--	--	--	297,548,441	0	0		297,548,44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 郑树生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毕业于浙江大学通信与电子专业，获博士学位。1993年至2003年，任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历任研发项目经理、中试部总监、生产部总监、技术支持部总监、交换事业部总裁、国内营销管理办公室主任、公司常务副总裁；2003年至2012年，任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总裁；2013年至2016年，任杭州迈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1月至今任杭州宏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9月至今任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至2022年3月，历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

2. 邹禧典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工业会计专业，获学士学位；1998年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现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硕士学位。1998年至2003年，任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2003年至2011年，任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2011年至2022年3月，历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公司副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经理、董事会秘书。

3. 钱雪彪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毕业于陕西师范大学物理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03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光学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2003年至2012年，任职于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系统工程师；2012年起，历任本公司软件开发部部长、研究开发部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副经理。

4. 徐卫武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毕业于浙江大学国际贸易学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6年8月至2011年7月，任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1年7月至2013年4月，任杭州智为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4月起，历任公司市场部副总裁、职工代表监事、市场部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经理。

5. 李强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毕业于吉林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获学士学位；2002年毕业于吉林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获硕士学位。1994年至1996年，任吉林省粮油进出口公司职员；1996年至1999年，任中国建设银行吉林省分行职员；2000年至2003年，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企业网经理；2003年至2012年，任职于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历任北京分部部长、政府系统部总监；2013年至2020年1月，历任公司市场部总裁、公司副总裁、公司副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 黄海波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学士，北京交通大学计算机网络专业硕士，北京交通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博士。历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处长，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移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恒安嘉新(北京)科技股份公司董事，北京深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起，任公司董事。

7. 王匡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信息与通信系统专业博士，浙江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共产党党员。2002 年 3 月至 2005 年 9 月历任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系系主任、浙江大学信息学院副院长；2003 年 11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杭州慧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 年 1 月至今历任杭州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董事；2004 年 8 月至今任杭州华视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6 年 3 月至今任杭州碧海银帆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北京流金岁月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浙江国信泰一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0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8. 谭晓生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中国共产党党员。历任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裁、首席安全官；2019 年 11 月至今任菁云慧（北京）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数安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郑州市景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8 月至今任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清创领悟（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9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景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 年 2 月至今任赛博英杰（珠海市横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 年 2 月至今任赛博英豪(珠海市横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 年 4 月至今任北京华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赛博英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9. 杨汉明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国共产党党员。2020 年 6 月至今任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任湖北绿色家园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5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7 月至今任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23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高级管理人员

1. 邹禧典先生，详见（一）董事会成员介绍。

2. 钱雪彪先生，详见（一）董事会成员介绍。

3. 徐卫武先生，详见（一）董事会成员介绍。

4. 李瑞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毕业于德国汉诺威大学电子信息专业，获硕士学位。2006 年至 2011 年，任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产品经理、产品主管、HP 全球路由器产品线经理；2011 年起，历任公司安全检测与服务产品 BU 总裁、产品行销部总裁，现任公司副经理。

5. 王振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专业，获硕士学位。2004 年至 2006 年，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06 年至 2012 年，任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2012 年至今，历任安全防护产品 BU 总裁、安全防护研发部部长，现任公司副经理。

6. 夏蕾女士，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专业，获学士学位。1998 年至 2003 年，任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2003 年至 2008 年，任职于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2008 年至 2009 年，任浙江口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 年至 2011 年，任网易（杭州）网络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 年至 2022 年 3 月，历任本公司财务经理，财务副总监；2022 年起，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树生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是基于公司战略统筹需要而作出的合理安排。该安排有利于强化董事会的战略引领作用，确保公司决策与长期发展战略的一致性，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生实际控制人违规担保、资金占用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治理结构规范有效。为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公司采取了以下具体措施：

1. 合理界定董事会与总经理职权。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明确划分董事会战略决策权与经理层经营管理权的边界。董事会负责公司重大战略决策及重大事项审议，经理层负责日常经营管理及执行，形成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治理机制。

2. 持续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持独立。公司已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持相互独立，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3. 完善内控机制与回避制度。公司已建立严格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履行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确保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程序合规，有效防范利益输送风险。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邹禧典	格物致慧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09月01日		否
邹禧典	思道惟诚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2月25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郑树生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9月01日		否
郑树生	杭州宏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1月06日		否
邹禧典	杭州迪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5月26日		否
钱雪彪	杭州迪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2018年09月14日		否
夏蕾	杭州迪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5月26日		否
黄海波	北京深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1月13日		否
黄海波	恒安嘉新（北京）科技股份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20日		否
黄海波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9月28日		否
李强	中林信达（北京）科技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王匡	浙江大学	教授			是
王匡	杭州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匡	杭州碧海银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匡	杭州华视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谭晓生	菁云慧（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
谭晓生	北京数安行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谭晓生	郑州市景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谭晓生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谭晓生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谭晓生	清创领悟（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谭晓生	北京景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
谭晓生	赛博英杰（珠海市横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谭晓生	赛博英豪(珠海市横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谭晓生	北京华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谭晓生	北京赛博英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
杨汉明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杨汉明	湖北绿色家园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杨汉明	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杨汉明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有关细则，依照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批准的薪酬方案执行。公司董事报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对于非独立董事，公司非独立董事不单独领取津贴，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领取担任行政职务相应的薪酬；不担任行政职务的，不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含税），按年发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根据其承担的职责、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等确定薪酬总额，由月工资和年终奖组成，高级管理人员月工资按月发放，年终奖根据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后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郑树生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74.70	否
邹禧典	男	53	董事、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162.64	否
钱雪彪	男	47	董事、副经理	现任	145.29	否
徐卫武	男	48	董事、副经理	现任	143.37	否
李强	男	54	董事	现任	31.80	否
黄海波	男	57	董事	现任	0.00	否
王匡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10.00	否
谭晓生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10.00	否
杨汉明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10.00	否
李瑞	男	47	副经理	现任	123.53	否
王振	男	45	副经理	现任	116.92	否
夏蕾	女	49	财务负责人	现任	109.92	否
合计	--	--	--	--	938.17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依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

	案》及公司薪酬体系、绩效考核体系、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综合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郑树生	3	3				否	2
邹禧典	3	3				否	2
钱雪彪	3	3				否	2
徐卫武	3	3				否	2
李强	3		3			否	2
黄海波	3	1	2			否	2
王匡	3	3				否	2
谭晓生	3		3			否	2
杨汉明	3	2	1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秉持忠实义务与勤勉义务的核心原则，恪尽职守，审慎决策，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均以高度的责任感，积极、按时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不存在无故缺席情况。在会议中，董事们认真审阅议案材料，基于独立、客观、专业的判断进行深入审议与讨论，并依法行使表决权。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不仅严格履行参会审议职责，更通过通讯、实地考察等多种方式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年审会计师保持密切沟通，主动、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内部控制执行状况及财务真实情况。基于深入的了解与独立的判断，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就多项重大事项发表了专业意见，提供了宝贵建议。在续聘年度审计机构、审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制定利润分配预案、监督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规划闲置资金现金管理方案等方面，独立董事均提出了具有建设性和针对性的意见与建议。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并积极采纳了这些专业建议，有效提升了相关决策的科学性、合规性与透明度，强化了公司风险防控能力。

报告期内，董事们注重自身履职能力的提升，主动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行业知识，以适应公司发展和监管环境的变化。同时，全体董事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未发生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有效，全体董事尤其是独立董事，以其专业、独立、勤勉的履职行为，在公司战略规划、风险控制、财务监督、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等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的决策与监督职能得到了切实履行，为公司的稳健经营与规范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治理基础。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杨汉明、 郑树生、 王匡	5	2025年03月26日	1. 审议《关于内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24年度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委员会充分讨论后，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年04月11日	1.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资金管理的议案》 9. 审议《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审计委员会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委员会充分讨论后，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2025年07月31日	1.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2025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4. 逐项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4.01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4.02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4.03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4.04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4.05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4.06 审议《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4.07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审议《关于监事会职权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内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委员会充分讨论后，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年10月20日	1.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资金管理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内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委员会充分讨论后，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年12月08日	1.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有效性审计计划安排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内部审计部2026年度及2026Q1工作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委员会充分讨论后，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谭晓生、邹禧典、杨汉明	2	2025年04月14日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委员会充分讨论后，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年08月04日	1.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委员会充分讨论后，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郑树生、邹禧典、王匡	2	2025年04月14日	1. 审议《关于公司战略及经营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委员会充分讨论后，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年08月04日	1.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委员会充分讨论后，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王匡、郑树生、谭晓生	2	2025年04月14日	1. 审议《关于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委员会充分讨论后，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年08月04日	1.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委员会充分讨论后，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2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5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7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7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3
销售人员	470
技术人员	932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98
合计	1,57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研究生	156
本科	1,267
大专	120
高中及以下	34
合计	1,577

2、薪酬政策

公司坚持“创新、诚信、贡献&分享”的价值观，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行业的薪酬水平、岗位职责等，制定了多元化的、合理的薪酬体系。公司薪酬体系与公司经营情况、个人履职情况等挂钩，有效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提升了员工的责任意识，形成了良性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总额为 49,357.81 万元，占公司总成本的比重为 45.28%，上年同期，公司职工薪酬总额为 50,726.13 万元，占公司总成本的比重为 46.95%；公司利润对职工薪酬总额变化敏感度较高，职工薪酬直接影响公司利润。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培训工作，形成了健全的人才培训体系，持续地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有力地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同时，公司为员工提供多方位的职业路径和人才发展通道，助力员工成长、展示才华。

公司根据不同岗位要求，通过培训需求调研，收集员工、部门、公司三级的培训需求，结合公司经营规划与战略目标确定培训计划。针对校招应届新员工，公司提供了健全的导师制以及全面、专业的新兵计划；针对社招新员工，建立了新锐计划；针对骨干和储备干部，推进了优翼计划；针对中基层干部，设立了卓翼计划；针对高层干部，建立了领翼计划；针对销售人员，建立了在岗销售训练计划，同时推出了员工综合素质提升等培训计划。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5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了《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43,829,039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7,985,477 股后的 635,843,5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人民币 0.8 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 50,867,484.96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35,843,562.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0,867,484.9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0,867,484.96
可分配利润（元）	1,259,221,017.9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公司总股本 643,829,039 股扣除回购专用户持有股份 7,985,477 股后的股本 635,843,5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0 元（含税），预计本次现金分红总额 50,867,484.96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若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执行等致使股本发生变化时，以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管理层负责本次利润分配的具体实施事宜。

公司综合考虑行业特点、经营发展情况、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在坚持高质量稳健发展的同时，积极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保持现金分红持续性和可预期性，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骨干员工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	133	1,870,000	无	0.29%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为公司骨干员工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57	3,166,327	无	0.49%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邹禧典	董事、经理、董秘	100,000	50,000	0.01%
钱雪彪	董事、副经理	90,000	45,000	0.01%
徐卫武	董事、副经理	90,000	45,000	0.01%
李瑞	副经理	80,000	40,000	0.01%
王振	副经理	80,000	40,000	0.01%
夏蕾	财务负责人	70,000	35,000	0.01%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和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出售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股票 187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股票出售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24 年、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按照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及管理办法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根据迪普科技利润分配方案行使分红权。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因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部分参与对象离职等，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管理委员会对该部分参与对象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相应份额进行了强制收回，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再分配，受让方与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相关处置符合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

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内容，并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完成非交易过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因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部分参与对象离职、身故等，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管理委员会对该部分参与对象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相应份额进行了强制收回，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再分配，受让方与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相关处置符合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股份支付”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核心技术及骨干员工授予员工持股计划，为实施该计划计提的费用金额为 18,111,571.90 元。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结合行业特征和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对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进行适应性更新，以风险管理为导向，建立了设计科学、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公司内部控制完整、合理、有效，切实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了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目前公司子公司为迪普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指导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其章程、财务管理等相关制度。公司通过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人事委派等措施，对子公司的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进行管理控制，子公司运作规范、有序，公司对子公司进行了有效管理控制。报告期内，公司未购买新增子公司。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p> <p>②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p> <p>③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④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p> <p>(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p> <p>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内部控制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p> <p>(2)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重要业务制度或流程存在的缺陷；</p> <p>②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p> <p>③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p> <p>④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p> <p>⑤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3) 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或小于</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或小于</p>

	<p>利润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1.5%或超过利润总额的 2%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5%或超过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但小于 1.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利润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1.5%或超过利润总额的 2%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5%或超过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但小于 1.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迪普科技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4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持续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关于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5）》的要求，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完善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健全内控规范体系，持续提升上市公司治理质量，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完善，运作规范，治理有效。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持续深化技术创新、加速产品迭代更新，大幅提升了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基于对用户业务需求的深刻理解，为解决用户业务痛点、助力用户数字化转型提供价值解决方案，在成就用户的同时公司实现高质量增长。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将社会责任与公司发展有机结合，切实履行对股东、员工、供应商及客户等各方利益相关者的社会责任。

（1）创新驱动发展，提供专业安全

公司以“让网络更简单、智能、安全”为使命，将技术创新视为核心驱动力。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于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云安全及应用交付等关键领域，持续加强研发投入，通过将人工智能（AI）等前沿技术深度赋能产品，有效提升了产品及解决方案的竞争力，为各行各业数字化转型、信息安全等保驾护航。公司以技术实力守护网络空间安全，成就客户价值，并以此推动公司自身实现高质量、可持续的增长。

（2）完善公司治理，保障股东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范运作，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恪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原则，通过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互动易平台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积极、公平地与投资者保持透明沟通，切实保障股东的知情权与参与权。公司坚持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在兼顾公司长远发展与经营实际的基础上，持续优化利润分配政策，自上市以来每年积极向股东分红，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

（3）赋能员工成长，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公司秉承“创新、诚信、贡献&分享”的价值观，严格遵守《劳动合同法》，建立健全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薪酬和绩效管理体系，通过多种方式为员工提供平等的职业发展平台与持续的技能培训。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了团建制度、弹性工作制、节日福利、年度健康体检、免费夜宵等员工关怀举措，有效提升了员工的归属感与团队凝聚力，鼓励志同道合的员工与公司共赢发展。

（4）携手合作伙伴，共筑责任生态链

公司视供应商与客户为紧密的战略合作伙伴。在与供应商的合作中，公司坚持互惠共赢、诚信履约、良性发展的原则，致力于构建长期、稳定、负责的供应链体系。面对客户，公司始终以深刻理解行业和用户的需求为先导，通过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与持续的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解决方案。公司希望通过与上下游伙伴的深度协同与资源交换，共同成长，履行对合作伙伴的社会责任，构筑健康、可持续的产业生态。

（5）践行社会公益，贡献可持续发展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积极履行纳税义务，为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力量。公司继续将社会责任融入企业发展中去，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提高运营效率的同时，更加关注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等，实现企业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之间的良性互动，推动企业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网络安全业务相关的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作为践行国家网络信息安全战略的重要先行者，积极履行网络安全方面的社会责任。公司聚焦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信创安全、云安全、应用交付等领域，持续创新，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为用户的业务保驾护航，助力各行各业的数字化转型，为数字中国建设贡献迪普力量。

公司积极参与并圆满完成多场国家重大活动期间的网络安全保障任务，在“哈尔滨亚冬会”“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第 12 届世界运动会”等重大活动期间，全天候参与应急值守和技术支撑，圆满完成保障任务。公司定期向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享平台报送网络安全攻击事件分析和漏洞预警，公司是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优秀漏洞管理企业，获得了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技术支撑单位等级证书（一级）。

2025 年公司参与《GB/T 37027-2025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攻击和网络攻击事件判定准则》《GB/T 49940-2025 网络安全技术网络安全运维实施指南》《GB/T 46364-2025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边界安全交互技术要求》《GB/T 46361-2025 公

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联网共享应用总体要求》《GB/T 44886.2-2025 网络安全产品互联互通 第2部分 资产信息格式》
《GA/T 2349-2025 公安视频图像信息系统安全事件应急响应指南》等多项标准制定。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瑾瑾;黄海波;康亮;李强;李治;钱雪彪;王匡;肖冰;龙平;郑树生;周顺林;邹禧典	其他承诺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提高公司未来的回报能力,并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如未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本承诺公告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20年09月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郑树生	其他承诺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郑树生作出如下承诺:“(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二)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三)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四)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20年09月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	杭州思道惟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股份减持承诺	郑树生、思道惟诚和周顺林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	2022年04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作承诺	伙);郑树生; 周顺林		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郑树生、思道惟诚和周顺林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在公司首次公开上市之日持股数量的 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相关情形,如有锁定期延长,则顺延;(2)如发生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郑树生、思道惟诚和周顺林已经承担赔偿责任;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郑树生和周顺林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郑树生、思道惟诚和周顺林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如违反前述承诺,郑树生、思道惟诚和周顺林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做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新股及赔偿损失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2019年04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郑树生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郑树生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郑树生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郑树生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根据郑树生转让原限售股份的转让价格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孰高的原则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郑树生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郑树生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郑树生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购回股份及赔偿损失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由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郑树生关于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以郑树生在违反上述承诺事实认定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2019年04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中其享有的现金分红，以及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总和的 30%作为履约担保，且其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杭州思道惟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思道惟诚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思道惟诚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思道惟诚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根据思道惟诚转让原限售股票的转让价格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孰高的原则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思道惟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思道惟诚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思道惟诚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购回股份及赔偿损失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由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思道惟诚关于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以思道惟诚在违反上述承诺事实认定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其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且其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9年04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瑾瑾;段海新;黄海波;康亮;李强;李治;钱雪彪;陶渊;肖冰;袁智勇;张龙平;郑树生;周顺林;邹禧典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它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损失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由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其关于赔偿损失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以其在违反上述承诺事实认定当年度及以后年度通过本次持有公司股份所获得的现金分红，以及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总和的 30%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9年04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保荐机构已对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保荐机构的过错（包括未能勤勉尽责、未能保持职业审慎等）而导致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时遭受实际损失（包括投资者的投资差额损失、投资差额损失部分的佣金和印花税等），在该等事实被认定后，保荐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发行人及其他过错方向投资者依法承担损失赔偿责任，以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保护。保荐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本次发行的律师事务所锦天城律师承诺：本所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按照律师行业的业务标准和执业规范，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所涉相关法律问题进行了核查验证，确保出具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	2019年04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执行。本所承诺将严格按生效司法文书所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进行赔偿,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本次发行的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承诺:如因本单位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瑾瑾;段海新;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思道惟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海波;康亮;李强;李治;钱雪彪;陶渊;肖冰;袁智勇;张龙平;郑树生;周顺林;邹禧典	其他承诺	相关主体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如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4、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日起12个月内,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	2019年04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杭州格物致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经略即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闻涛岭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邹禧典	其他承诺	邹禧典、格物致慧、经略即远、闻涛岭潮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邹禧典、格物致慧、经略即远、闻涛岭潮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迪普科技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根据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予以的处罚。	2019年04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黄海波;李强;钱雪彪;郑树生;邹禧典	其他承诺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相应调整。在本人于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7个月至第12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如有)不得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	2019年04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如本人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迪普科技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迪普科技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对本人予以处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郑树生	其他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郑树生出具了《关于转让杭州宏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承诺函》，承诺：“1、在宏杉科技未来经营状况良好且有利于维护迪普科技股东权益的情况下，本人将本人持有的宏杉科技股权转让给迪普科技。迪普科技可根据证券市场发展及自身情况，采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现金购买等方式收购本人持有的宏杉科技股权，最终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2、如果向迪普科技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宏杉科技股权不利于维护迪普科技股东权益，本人将本人持有的宏杉科技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本人向迪普科技或无关联的第三方转让本人持有的宏杉科技股权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完成。本人承诺，在合法合规的情况下尽一切必要的程序和措施履行本人转让其持有的宏杉科技股份的义务。4、在完成上述向迪普科技或无关联的第三方转让本人持有的宏杉科技股权前，本人作为宏杉科技的董事长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行使董事职权及所持宏杉科技股份的表决权时，将对宏杉科技有关任何在境内外上市的议案投反对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豁免继续履行原承诺中第一条“1、在宏杉科技未来经营状况良好且有利于维护迪普科技股东权益的情况下，本人将本人持有的宏杉科技股权转让给迪普科技。迪普科技可根据证券市场发展及自身情况，采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现金购买等方式收购本人持有的宏杉科技股权，最终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的事项。	2019 年 03 月 14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提交豁免申请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郑树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迪普科技保持独立运作的承诺函迪普科技出具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本公司和宏杉科技之间未来仍将保持独立运作和经营，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继续保持完全独立，将不会存在任何人员共用、利益输送或费用分担的等相关影响双方独立性的情形，具体如下：（1）公司与宏杉科技保持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等资产独立，不与宏杉科技共用或授权许可宏杉科技使用；（2）除郑树生先生同时在公司和宏杉科技任职外，公司与宏杉科技保持人员独立，员工不相互兼职、领薪，宏杉科技员工在与宏杉科技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后 24 个月内，公司不予聘用；（3）公司与宏杉科技保持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以任何形式有偿或无偿占用对方资金，不为对方提供任何形式担保；（4）公司与宏杉科技保持独立完整的机构设置，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总部、分部、研发中心、各地办事处等任何生产经营场所独立，机构不混同或共用；（5）公司与宏杉科技各自保持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分别独立实施完整的业务流程。（6）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每年度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情况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7）当公司当年向与宏杉科技重合的同一最终用户的销售收入超过本年度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的 10%时，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与宏杉科技向同一最终用户销售时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独立审计机构出具专项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上述承诺内容在郑树生先生担任本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内长期有效。”郑树生关于保持迪普科技和宏杉科技之间独立运作的承诺函郑树生出具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承诺采取一切有效方法，将确保迪普科技和宏杉科技未来仍将保持独立运作和经营，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继续保持完全独立。（2）本人承诺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向迪普科技和宏杉科技的业务开展施加影响用以出现一方向另一方输送利益的情形。本人承诺确保迪普科技和宏杉科技不会存在任何人员共用、利益输送或费用分担等相关影响双方独立性的情形。上述承诺在本人同时担任迪普科技和宏杉科技控股股东期间长期有效。”	2018 年 07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郑树生	关于同业	郑树生关于未能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郑树生出具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控制的	2018	长期	正常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普科技”）从事网络安全及应用交付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为用户提供相关专业服务，本人控制的杭州宏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杉科技”）从事企业级专业化存储系统及解决方案研发、生产与销售。本人控制的宏杉科技及其他企业与迪普科技之间不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未来亦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若本人控制的宏杉科技及其他企业未来违反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进入迪普科技所在的网络安全及应用交付领域进行生产和经营，与迪普科技发生同业竞争情形的，由此所得的收益归迪普科技所有。同时，本人作为迪普科技的实际控制人，本人向迪普科技赔偿支付与前述违约企业从事同业竞争业务所得收益的同等金额的两倍，以赔偿迪普科技的损失。 (2) 在本人控制的宏杉科技及其他企业被证券监管部门或法院认定构成同业竞争情形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将有关收益和赔偿支付给迪普科技。(3) 上述承诺限于本人控制的企业与迪普科技之间，且仅在本人同时作为迪普科技和宏杉科技或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	年 07 月 30 日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杭州思道惟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思道惟诚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思道惟诚出具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本合伙企业目前除持有迪普科技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迪普科技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迪普科技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2）本合伙企业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迪普科技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迪普科技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当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控制的企业与迪普科技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迪普科技存在竞争的业务；（4）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迪普科技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5）上述承诺在本合伙企业持有迪普科技股份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愿意承担给迪普科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7 年 06 月 0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杭州思道惟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海波；李强；钱雪彪；郑树生；周顺林；邹禧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郑树生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郑树生出具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迪普科技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二、本人不会实施影响迪普科技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迪普科技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三、本人将尽量避免与迪普科技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四、本人将严格遵守迪普科技《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迪普科技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五、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迪普科技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迪普科技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迪普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周顺林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周顺林出具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迪普科技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二、本人不会实施影响迪普科技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迪普科技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三、本人将尽量避免与迪普科技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四、本人将严格遵守迪普科技《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迪普科技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五、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迪普科技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迪普科技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迪普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思道惟诚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思道惟诚出具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合伙企业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迪普科技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二、本	2017 年 06 月 0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合伙企业不会实施影响迪普科技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迪普科技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三、本合伙企业将尽量避免与迪普科技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四、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迪普科技《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迪普科技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五、本合伙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迪普科技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迪普科技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迪普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任职或控制的企业与迪普科技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二、本人不会实施影响迪普科技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迪普科技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三、本人将尽量避免与迪普科技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四、本人将严格遵守迪普科技《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迪普科技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五、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迪普科技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迪普科技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迪普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郑树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郑树生出具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目前除持有迪普科技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迪普科技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迪普科技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迪普科技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2）本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迪普科技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迪普科技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3）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迪普科技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迪普科技存在竞争的业务；（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迪普科技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5）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迪普科技股份或担任迪普科技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迪普科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7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钟建栋，汪帆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报告期末存在的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公司作为被诉方的其他诉讼(仲裁)汇总	62.61	否	未完结事项, 进展中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已审结案件按照判决或和解、调解方案执行		
报告期末存在的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公司作为原告方的未完结其他诉讼(仲裁)汇总	26.01	否	未完结事项, 进展中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已审结案件按照判决或和解、调解方案执行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租入或租出生产经营、办公场地，租金价格公允，对报告期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不存在重大影响。本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691,219.35 元，按照新租赁准则确认的使用权资产对应的折旧费为 18,104,652.66 元，本报告期的租赁费用合计为 18,795,872.01 元。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关于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租赁等相关内容。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62,900.04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年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年09月29日	101,500	100,341.21	19,847.24	68,848.12	68.61%	0.00	43,244.2	43.10%	31,493.09	继续投入相关募集资金项目。	0
合计	--	--	101,500	100,341.21	19,847.24	68,848.12	68.61%	0.00	43,244.2	43.10%	31,493.0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16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242,293股，发行价格为34.7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014,999,990.03元，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人民币10,149,999.9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人民币1,437,874.0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03,412,116.1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9月2日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855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98,472,404.55元，银行手续费支出360.00元，购买结构性存款346,000,000.00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29,343,966.33元，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为346,000,000.00元，募集资金余额应为314,929,768.13元，差异60,414,198.2元，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60,414,198.2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年09月29日	新一代IT基础设施平台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否	44,195.21	44,195.21		45,258	102.40%	2023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年09月29日	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56,146	12,901.8	5,176.11	5,387.47	41.76%	2027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年09月29日	下一代国产化高性能网络及安全平台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否		43,244.2	14,671.13	19,265.44	44.55%	2027年05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0,341.21	100,341.21	19,847.24	69,910.91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2021年09月29日	无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	100,341.21	100,341.21	19,847.24	69,910.91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8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将“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总投资金额由67,269.25万元调整为31,392.99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由56,146.00万元调整为12,901.80万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p> <p>“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未达到原计划进度的原因：公司持续推进“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建设，积极推动建设用地审批程序，但由于受外部因素、地区规划等影响，取得用地进度较原计划滞后，取得用地面积小于原规划面积。“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原投资计划系公司于2020年结合当时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随着公司近年来业务发展，公司产品测试、验证及试制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提升，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及未来市场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最少投入达成预期目标，最大限度节约募集资金，适当调减“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拟建各中心和配套用房的面积及相应的建设工程投资、设备投资、软件投资等。</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截至 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一代 IT 基础设施平台研发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66,615,630.57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972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p> <p>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66,615,630.57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21,926.69 元。</p> <p>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p> <p>2025 年度，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金额为 10,465,980.21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发布公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注销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一代 IT 基础设施平台研发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335,288.20 元（具体金额以转账当日募集资金专户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继续投入相关募集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设备资源，深化人才战略，增加研发人员的投入，以期更好地实现募投项目产品升级、功能拓展及更新迭代等目标并拓宽产品的应用宽度和广度，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保障公司未来长远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前提下，调整“新一代 IT 基础设施平台研发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调增研发费用 8,500.00 万元和软件投资 150.00 万元，相应调减设备投资 8,650.00 万元。</p> <p>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p>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下一代国产化高性能网络及安全平台研发	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项目	43,244.20	14,671.13	19,265.44	44.55%	2027 年 05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项目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	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	12,901.80	5,176.11	5,387.47	41.76%	2027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56,146.00	19,847.24	24,652.91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将“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总投资金额由 67,269.25 万元调整为 31,392.99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由 56,146.00 万元调整为 12,901.80 万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并将其他募集资金 43,244.20 万元投入到“下一代国产化高性能网络及安全平台研发项目”。</p> <p>变更“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下一代国产化高性能网络及安全平台研发项目”的原因：</p> <p>1、公司持续推进“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建设，积极推动建设用地审批程序，但由于受外部因素、地区规划等影响，取得用地进度较原计划滞后，取得用地面积小于原规划面积。“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原投资计划系公司于 2020 年结合当时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随着公司近年来业务发展，公司产品测试、验证及试制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提升，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及未来市场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最少投入达成预期目标，最大限度节约募集资金，适当调减“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拟建各中心和配套用房的面积及相应的建设工程投资、设备投资、软件投资等。</p> <p>2、网安市场前景广阔，公司秉持谨慎、高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聚焦主业，深耕安全行业，优化战略布局。随着数字中国建设推进以及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AI 技术等快速发展，安全威胁越来越复杂，网络安全的重要性持续提升，网安市场前景广阔。信创作为数字中国战略布局，是科技自主可控和国家信息安全的基石，研发新一代基于国产芯片的大容量框式分布式架构硬件平台，并升级迭代安全防护产品、零信任安全产品、数据安全产品、应用交付产品、网络相关产品，对公司构建核心竞争力、迅速提升市场份额至关重要。依托公司在安全领域的技术积累和客户资源优势，新增募集资金投资建设“下一代国产化高性能网络及安全平台研发项目”，有利于下一代国产化高性能网络及安全平台的顺利研发及市场推广，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p> <p>综上，经审慎研究论证，“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对公司实现测试、验证及试制的集中化管理，提高公司经营管理能力和效率非常重要，公司继续以自有资金和部分募集资金推进项目的建设，但基于谨慎、高效使用募集资金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结合网安市场的广阔前景，公司持续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构建信创产品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其他募集资金投入到与主业密切相关的“下一代国产化高性能网络及安全平台研发项目”。</p> <p>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发布公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将“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总投资金额由 67,269.25 万元调整为 31,392.99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由 56,146.00 万元调整为 12,901.80 万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p> <p>“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未达到原计划进度的原因：公司持续推进“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建设，积极推动建设用地审批程序，但由于受外部因素、地区规划等影响，取得用地进度较原计划滞后，取得用地面积小于原规划面积。“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原投资计划系公司于 2020 年结合当时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随着公司近年来业务发展，公司产品测试、验证及试制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提升，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及未来市场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最少投入达成预期目标，最大限度节约募集资金，适当调减“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拟建各中心和配套用房的面积及相应的建设工程投资、设备投资、软件投资等。</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我们认为，迪普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迪普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均已作为临时报告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新增的网络安全相关业务资质的情况：

2025 年，新增或更新的产品认证共计 85 项，新增或更新的公司认证共计 7 项，主要包括：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信创漏洞库技术支撑单位，国家计算机网络应急技术处理协调中心 CNVD 技术组支撑单位，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的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技术支撑单位等级证书（一级），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的数据安全类一级服务资质、安全运营类一级服务资质、安全工程二级服务资质，中国网络安全审查认证和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的风险评估一级、应急处理一级服务资质，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的 DCMM 三级资质，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有害物质过程管理（QC08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等。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各项资质的取得主体，公司设有专员跟踪管理上述资质。上述各项资质均在有效期内，使用范围无地域限制，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和认证期限等确保资质有效性。上述资质在公司产品进入市场、服务用户等方面持续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同时增强和体现了公司技术能力、服务能力，有利于公司更好地服务用户。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服务）按照监管要求需事先进行审查才可对外销售的情况如下：

1. 根据进网许可制度规定，交换机产品需要取得工信部进网许可证才可对外销售，公司目前在销的交换机产品均已通过进网许可检测，并获得工信部颁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2. 根据《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名录》公告，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公司在销产品已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名录》且均通过检测，并获得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认证和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颁发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资质证书有效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相关资质证书因违反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被吊销、收回或失去效力的情况，不存在因公司产品（服务）不符合强制性标准或未通过相关认证、检测、审查等导致无法对外销售的情况。

公司网络安全相关业务经营遵守所适用监管规定的总体情况：

网络安全行业受多个主管部门监管，国家发改委、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行业的管理和规划等。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各主管部门监管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网络安全相关业务经营活动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被行业主管部门要求自查，或被行业主管部门采取立案调查等行政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行业主管部门依据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给予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保障产品（服务）质量与安全的有关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质量管理体系、安全保障体系的建设，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措施，覆盖产品研发、项目交付、服务运营、培训等整个周期，公司设有质量部、不合格品审理委员会负责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均已作为临时报告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3,161,330.00	34.66%						223,161,330.00	34.66%
1、国家持股		0.0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0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23,161,330.00	34.66%						223,161,330.00	34.6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0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23,161,330.00	34.66%						223,161,330.00	34.66%
4、外资持股		0.0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0,667,709.00	65.34%						420,667,709.00	65.34%
1、人民币普通股	420,667,709.00	65.34%						420,667,709.00	65.3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三、股份总数	643,829,039.00	100.00%						643,829,039.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郑树生	217,812,926			217,812,926	董事、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75%限售
邹禧典	5,348,404			5,348,404	董事、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75%限售
合计	223,161,330	0	0	223,161,33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8,479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普通股 股东总数	27,3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 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 权股份的股东 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树生	境内自然人	45.11%	290,417,235	0	217,812,926	72,604,309	不适用	0	
杭州思道惟诚投 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7.35%	47,303,573	0	0	47,303,573	不适用	0	
周顺林	境内自然人	6.13%	39,443,876	-714,300	0	39,443,876	不适用	0	
江山经略即远企 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66%	17,123,403	-4,999,917	0	17,123,403	不适用	0	
江山格物致慧企 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65%	17,033,142	-4,999,950	0	17,033,142	不适用	0	
江山闻涛岭潮企 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65%	17,032,945	-4,999,901	0	17,032,945	不适用	0	
邹禧典	境内自然人	1.11%	7,131,206	0	5,348,404	1,782,802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 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5%	5,475,487	-2,229,723	0	5,475,487	不适用	0	
陈萍	境内自然人	0.69%	4,470,000	-2,104,589	0	4,470,000	不适用	0	
上海固信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长 三角（合肥）数 字经济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其他	0.67%	4,321,521	0	0	4,321,521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树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思道惟诚、经略即远、格物致慧、闻涛岭潮的份额；邹禧典同时持有思道惟诚、格物致慧、闻涛岭潮的份额。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7,985,47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2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郑树生	72,604,309	人民币普通股	72,604,309
杭州思道惟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303,573	人民币普通股	47,303,573
周顺林	39,443,876	人民币普通股	39,443,876
江山经略即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23,403	人民币普通股	17,123,403
江山格物致慧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33,142	人民币普通股	17,033,142
江山闻涛岭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32,945	人民币普通股	17,032,94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75,487	人民币普通股	5,475,487
陈萍	4,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70,000
上海固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长三角（合肥）数字经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1,521	人民币普通股	4,321,521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3,166,327	人民币普通股	3,166,32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树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思道惟诚、经略即远、格物致慧、闻涛岭潮的份额；邹禧典同时持有思道惟诚、格物致慧、闻涛岭潮的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前 10 名股东中，陈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470,000 股，总计持有 4,47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郑树生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主要为：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88450），持股比例 8.30%。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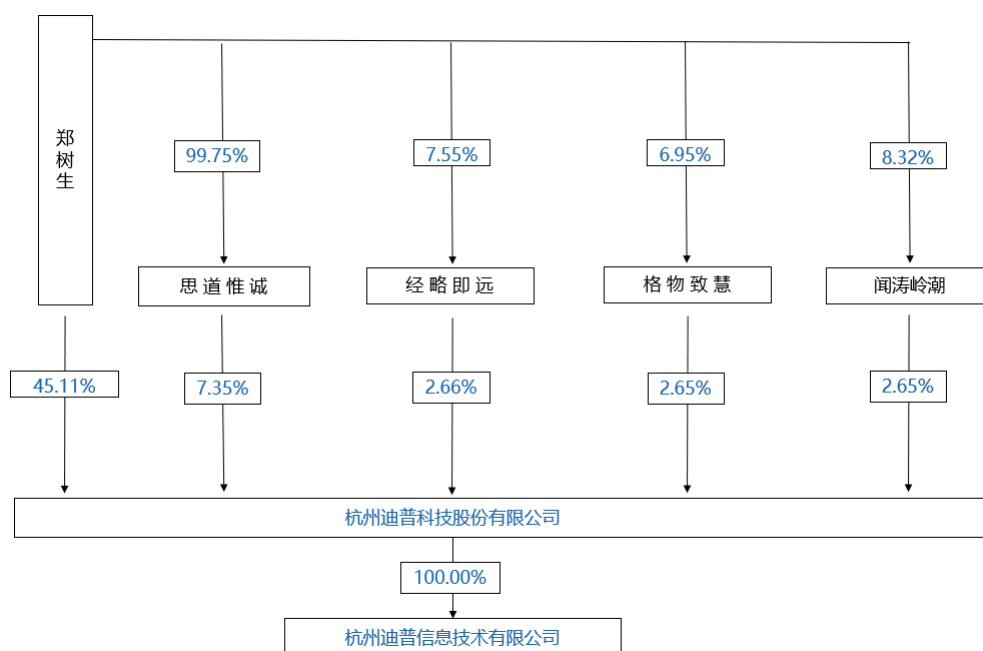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郑树生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外，无其他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01 月 22 日	公司计划使用不低于 0.5 亿元，不高于 1.0 亿元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截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合计回购 7,985,477 股。	1.24%	8,796 万元	2024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	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7,985,477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钟建栋、汪帆

审计报告正文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普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迪普科技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迪普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迪普科技本期营业收入为 121,823.06 万元。公司产品主要为网络安全产品、应用交付产品和基础网络产品，且公司产品收入确认时点存在差异化。由于收入是迪普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迪普科技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六）”所述。	<p>在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含以下程序：</p> <p>①我们对迪普科技的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客户收入确认等重要的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p> <p>②检查主要客户的合同，确定与收货及安装验收有关的条款，历史退货情况并评价迪普科技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p> <p>③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报告年度的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入账记录及客户签收、验收及安装等记录，检查迪普科技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p> <p>④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迪普科技的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p> <p>⑤按照抽样原则选择客户样本，询证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情况及销售情况。</p>
(二)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八）”所述，2025 年 12 月 31 日，迪普科技的存货余额扣除 1,917.70 万元的存货跌价准备后，净值为 36,665.37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9.02%。公司根据不同类别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和管理层作出的重大判断及估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考虑因素包括库龄、过往的销售记录、已中标项目需求情况、期后存货销售情况及公司对市场需求及未来销售的预测和计划。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存货跌价准备的上述关键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①对迪普科技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进行了评估，确定其内部控制是否可以依赖；
- ②对迪普科技期末存货实施监盘，检查期末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检查；
- ③获取迪普科技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是否按迪普科技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的变化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④通过审阅存货的库龄、过往销售记录，对公司管理层确定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及存货减值计提金额进行复核；
- ⑤与管理层访谈，了解和评估了迪普科技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是否正确且一贯的运用。

四、其他信息

迪普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迪普科技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迪普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迪普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迪普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迪普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迪普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建栋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帆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93,511,442.64	2,973,991,813.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9,000,421.89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60,720.68	12,724,754.92
应收账款	164,207,767.90	99,779,289.96
应收款项融资	2,073,697.58	10,012,795.91
预付款项	6,961,625.90	2,839,562.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714,639.59	12,981,413.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6,653,668.52	350,095,051.5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0,184,610.68	6,924,464.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6,910.66	10,653,582.55
流动资产合计	3,590,715,506.04	3,490,002,729.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0,147,082.22	325,443,633.8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6,010,175.22	33,748,323.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156,230.12	21,759,105.08
无形资产	29,636,512.28	30,455,683.5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36,776.14	3,366,214.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96,073.43	16,683,195.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982,849.41	432,456,155.59
资产总计	4,063,698,355.45	3,922,458,885.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65,180.02	2,580,012.61
应付账款	240,882,596.92	214,111,339.69
预收款项	1,997,426.19	1,472,610.21
合同负债	131,498,167.14	172,224,173.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1,671,803.29	106,050,598.78
应交税费	8,848,562.08	8,848,532.77
其他应付款	30,490,008.86	38,644,276.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44,994.97	12,862,130.21
其他流动负债	10,773,291.55	18,609,072.05
流动负债合计	542,372,031.02	575,402,746.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45,919.07	5,666,863.6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407,030.74	26,233,805.70
递延收益		2,5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952,949.81	34,450,669.34
负债合计	573,324,980.83	609,853,415.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3,829,039.00	643,829,03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26,961,750.56	1,425,366,345.23
减：库存股	87,955,735.61	133,762,104.2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637,831.96	156,776,163.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32,900,488.71	1,220,396,026.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90,373,374.62	3,312,605,469.5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90,373,374.62	3,312,605,469.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63,698,355.45	3,922,458,885.06

法定代表人：郑树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蕾

会计机构负责人：桂彩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08,769,122.38	2,819,192,857.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5,000,000.00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60,720.68	12,724,754.92
应收账款	161,221,728.77	99,764,128.15
应收款项融资	1,253,697.58	10,012,795.91
预付款项	6,708,110.98	2,739,506.22
其他应收款	10,489,350.77	13,284,962.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货	361,012,372.85	344,173,946.0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0,184,610.68	6,924,464.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5,519.71	9,618,108.36
流动资产合计	3,422,025,234.40	3,328,435,523.4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569,117.81	61,520,065.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6,536,920.96	324,398,248.02
在建工程	96,010,175.22	33,104,402.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967,571.80	21,043,714.59
无形资产	28,702,294.10	30,455,683.5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26,025.21	3,323,21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26,492.23	14,910,020.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0,938,597.33	489,755,346.22
资产总计	3,952,963,831.73	3,818,190,869.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65,180.02	2,580,012.61
应付账款	235,210,116.44	207,792,812.90
预收款项	1,997,426.19	1,472,610.21
合同负债	126,533,835.95	169,146,233.91
应付职工薪酬	83,340,319.82	88,934,767.74
应交税费	6,124,262.12	8,221,374.89
其他应付款	28,531,140.67	36,511,666.6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43,497.30	12,193,437.29
其他流动负债	10,434,270.06	18,369,201.02
流动负债合计	508,180,048.57	545,222,117.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45,919.07	5,473,427.2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5,056,606.93	23,883,297.07
递延收益		2,4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02,526.00	31,756,724.30
负债合计	536,782,574.57	576,978,841.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3,829,039.00	643,829,03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26,449,103.86	1,425,035,442.41
减：库存股	87,955,735.61	133,762,104.2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637,831.96	156,776,163.57
未分配利润	1,259,221,017.95	1,149,333,487.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16,181,257.16	3,241,212,028.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52,963,831.73	3,818,190,869.6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8,230,581.74	1,154,785,875.92
其中：营业收入	1,218,230,581.74	1,154,785,875.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90,162,699.94	1,080,332,006.32
其中：营业成本	452,324,440.67	377,848,998.28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287,293.23	16,142,511.80
销售费用	386,590,039.61	429,176,271.69
管理费用	45,929,539.82	43,771,188.03
研发费用	264,956,938.86	266,406,341.69
财务费用	-72,925,552.25	-53,013,305.17
其中：利息费用	753,114.14	1,132,408.45
利息收入	73,726,297.82	55,388,974.39
加：其他收益	63,484,984.28	96,188,370.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21,813.90	228,698.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295.39	417,615.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11,022.56	-6,978,331.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45.86	-23,076.2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477,606.95	164,287,146.22
加：营业外收入	1,765,234.31	396,902.49
减：营业外支出	339,371.36	207,126.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903,469.90	164,476,921.82
减：所得税费用	5,669,853.90	3,319,016.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233,616.00	161,157,905.7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233,616.00	161,157,905.72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233,616.00	161,157,905.72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1,233,616.00	161,157,905.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1,233,616.00	161,157,905.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25

法定代表人：郑树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蕾

会计机构负责人：桂彩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42,902,837.45	1,053,695,494.76
减：营业成本	452,153,861.16	356,124,441.42
税金及附加	12,060,356.59	14,667,815.07
销售费用	366,733,377.29	410,910,515.51
管理费用	40,358,097.28	38,093,219.32
研发费用	204,331,474.54	202,491,531.89
财务费用	-65,229,999.60	-52,174,980.84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其中：利息费用	751,910.18	1,092,069.23
利息收入	66,023,357.26	54,502,453.36
加：其他收益	56,903,261.11	80,316,148.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38,540.84	228,698.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730.38	479,363.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11,022.56	-6,978,331.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61.04	-22,689.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780,218.92	157,606,141.75
加：营业外收入	1,759,622.11	394,117.49
减：营业外支出	338,640.74	205,997.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4,201,200.29	157,794,261.39
减：所得税费用	5,584,516.42	3,801,387.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616,683.87	153,992,873.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616,683.87	153,992,873.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8,616,683.87	153,992,873.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1,150,329.94	1,408,476,403.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633,333.61	81,407,952.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681,704.56	86,909,05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3,465,368.11	1,576,793,411.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6,532,777.68	378,066,660.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7,956,876.85	504,887,036.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970,035.58	116,413,086.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85,528.74	249,222,04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0,645,218.85	1,248,588,82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20,149.26	328,204,582.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57,521,392.01	180,228,698.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112.75	12,614.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7,548,504.76	180,241,313.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581,333.61	80,313,898.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70,500,000.00	19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2,081,333.61	270,313,89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4,532,828.85	-90,072,585.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180,310.30	27,040,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80,310.30	1,227,040,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867,484.96	50,614,178.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67,368.18	107,587,140.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34,853.14	1,358,201,319.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54,542.84	-131,161,119.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8,990.47	-920,230.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3,446,212.90	106,050,647.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3,419,967.19	2,867,369,319.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9,973,754.29	2,973,419,967.1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1,915,070.97	1,290,185,305.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557,634.50	66,564,161.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587,205.55	89,146,90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5,059,911.02	1,445,896,369.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7,910,258.61	369,170,099.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4,401,599.12	430,229,770.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384,246.12	95,965,118.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590,064.47	269,215,22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286,168.32	1,164,580,20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73,742.70	281,316,160.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98,438,540.84	180,228,698.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479.71	10,885.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8,465,020.55	180,239,584.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616,599.18	79,360,845.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38,000,000.00	19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5,616,599.18	269,360,845.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151,578.63	-89,121,261.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180,310.30	27,040,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80,310.30	1,227,040,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867,484.96	50,614,178.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45,575.65	106,914,778.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13,060.61	1,357,528,956.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32,750.31	-130,488,756.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8,990.47	-920,230.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3,389,576.71	60,785,911.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8,621,010.74	2,757,835,099.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5,231,434.03	2,818,621,010.7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643,829,039.00				1,425,366,345.23	133,762,104.28			156,776,163.57		1,220,396,026.06		3,312,605,469.58		3,312,605,469.58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 期差错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643,829,039.00				1,425,366,345.23	133,762,104.28			156,776,163.57		1,220,396,026.06		3,312,605,469.58		3,312,605,469.58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1,595,405.33	-45,806,368.67			17,861,668.39		112,504,462.65		177,767,905.04		177,767,905.04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181,233,616.00		181,233,616.00		181,233,616.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5,513.53	-45,806,368.67						46,291,882.20	46,291,882.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626,058.37	-45,806,368.67						28,180,310.30	28,180,310.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111,571.90							18,111,571.90	18,111,571.9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861,668.39	-68,729,153.35			-50,867,484.96	-50,867,484.9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861,668.39	-17,861,668.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867,484.96			-50,867,484.96	-50,867,484.9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109,891.80						1,109,891.80		1,109,891.8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3,829,039.00				1,426,961,750.56	87,955,735.61		174,637,831.96		1,332,900,488.71		3,490,373,374.62	3,490,373,374.6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643,829,039.00				1,442,505,391.70	99,886,768.67			141,376,876.21		1,125,251,586.50		3,253,076,124.74		3,253,076,124.74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 期差错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643,829,039.00				1,442,505,391.70	99,886,768.67			141,376,876.21		1,125,251,586.50		3,253,076,124.74		3,253,076,124.74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17,139,046.47	33,875,335.61			15,399,287.36		95,144,439.56		59,529,344.84		59,529,344.84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161,157,905.72		161,157,905.72		161,157,905.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562,087.41	33,875,335.61							-52,437,423.02	-52,437,423.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040,200.00	33,875,335.61							-60,915,535.61	-60,915,535.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478,112.59								8,478,112.59	8,478,112.5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399,287.36	-66,013,466.16				-50,614,178.80	-50,614,178.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399,287.36	-15,399,287.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614,178.80				-50,614,178.80	-50,614,178.8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423,040.94						1,423,040.94		1,423,040.94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3,829,039.00				1,425,366,345.23	133,762,104.28		156,776,163.57		1,220,396,026.06		3,312,605,469.58	3,312,605,469.5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3,829,039.00				1,425,035,442.41	133,762,104.28			156,776,163.57	1,149,333,487.43		3,241,212,028.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3,829,039.00				1,425,035,442.41	133,762,104.28			156,776,163.57	1,149,333,487.43		3,241,212,028.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3,661.45	-45,806,368.67			17,861,668.39	109,887,530.52		174,969,229.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616,683.87		178,616,683.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5,513.53	-45,806,368.67						46,291,882.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626,058.37	-45,806,368.67						28,180,310.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111,571.90							18,111,571.9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861,668.39	-68,729,153.35		-50,867,484.9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861,668.39	-17,861,668.3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867,484.96		-50,867,484.9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28,147.92							928,147.92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3,829,039.00				1,426,449,103.86	87,955,735.61			174,637,831.96	1,259,221,017.95		3,416,181,257.1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3,829,039.00				1,442,505,391.70	99,886,768.67			141,376,876.21	1,061,354,079.95		3,189,178,61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3,829,039.00				1,442,505,391.70	99,886,768.67			141,376,876.21	1,061,354,079.95		3,189,178,618.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69,949.29	33,875,335.61			15,399,287.36	87,979,407.48		52,033,409.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992,873.64		153,992,873.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562,087.41	33,875,335.61						-52,437,423.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040,200.00	33,875,335.61						-60,915,535.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478,112.59							8,478,112.5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399,287.36	-66,013,466.16		-50,614,178.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399,287.36	-15,399,287.3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614,178.80		-50,614,178.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092,138.12							1,092,138.12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3,829,039.00				1,425,035,442.41	133,762,104.28			156,776,163.57	1,149,333,487.43		3,241,212,028.13

三、公司基本情况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在原杭州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郑树生、周顺林、邹禧典、徐秋英、苏州方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格物致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经略即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闻涛岭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思道惟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发起设立。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673990352B。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643,829,039 股，注册资本为 643,829,039.00 元，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月明路 595 号迪普科技 18 楼，总部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月明路 595 号迪普科技 18 楼。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一般项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信息安全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软件销售、互联网安全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郑树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存货”、“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计提比例详见注 1
应收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按应收账款形成时间计算账龄，账龄组合计提比例详见注 1
应收票据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	按应收账款形成时间计算账龄，账龄组合计提比例详见注 1
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
其他应收款	员工购房款组合	按员工借款到期日区分：未到期之前按借款余额 1%计提；到期未超过 30 天 50%；超过 30 天 100%。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不计提坏账
合同资产	合同质保金组合	按合同资产余额 1%计提

注 1：按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0.00
3 年以上	100.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应收票据

详见 金融工具 各项描述。

12、应收账款

详见 金融工具 各项描述。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 金融工具 各项描述。

14、其他应收款

详见 金融工具 各项描述。

15、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6、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7、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8、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9、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年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00%	31.67%-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31.67%-19.00%

2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类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消防或装修等验收通过时点
机器设备类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安装调试验收通过时点

2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600 个月	直线法	0.00%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软件	36 个月	直线法	0.00%	合理估计年限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主要指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主要指与研发活动相关资产的折旧摊销费用。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租赁期限与下次装修期限孰短

25、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7、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8、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9、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1）产品销售收入：根据不同的合同条款，如产品需安装及验收的，当产品安装完成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后确认收入；如无需安装及验收的，当产品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服务收入：公司服务类收入主要包括安全服务和维保服务两类。对于一定服务期限内的安全服务和维保服务，公司按直线法分期确认收入；对于其他服务收入，公司在项目实施完成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30、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3、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3、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p>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p> <p>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p> <p>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无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流转税额与当期免抵税额的合计数计缴	7.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0.00%、15.00%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流转税额与当期免抵税额的合计数计缴	3.00%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交流转税额与当期免抵税额的合计数计缴	2.00%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使用土地面积计缴	10 元/平方/年、5 元/平方/年
房产税	按经营用房产原值的 70%计缴或以房产租金收入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杭州迪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2018年5月1日起税率调整为 1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2019 年 4 月 1 日起税率调整为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的规定，公司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的要求，公司在 2025 年度可享受企业所得税 10%的优惠税率。

（2）根据《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5 年认定报备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文件，子公司杭州迪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资格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税率计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389,977,754.29	2,973,423,899.30
其他货币资金	3,533,688.35	567,914.35

合计	2,393,511,442.64	2,973,991,813.65
----	------------------	------------------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ETC 业务保证金	4,000.00	4,000.00
保函保证金	2,965,961.52	309,845.2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67,726.83	258,001.26
合计	3,537,688.35	571,846.46

期末划分为其他货币资金但使用权不受限制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出投资款	0.00	67.89
合计	0.00	67.89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9,000,421.89	10,000,000.00
其中：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541,000,000.00	10,000,000.00
理财产品	88,000,421.89	0.00
合计	629,000,421.89	10,000,00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7,060,720.68	12,642,245.8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82,509.07
合计	7,060,720.68	12,724,754.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72,060.75	100.00%	111,340.07	1.55%	7,060,720.68	12,861,622.05	100.00%	136,867.13	1.06%	12,724,754.92

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										
按账龄组合	7,172,060.75	100.00%	111,340.07	1.55%	7,060,720.68	12,861,622.05	100.00%	136,867.13	1.06%	12,724,754.92
合计	7,172,060.75	100.00%	111,340.07		7,060,720.68	12,861,622.05	100.00%	136,867.13		12,724,754.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731,844.53	67,318.45	1.00%
1-2年	440,216.22	44,021.62	10.00%
合计	7,172,060.75	111,340.0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867.13	-25,527.06				111,340.07
合计	136,867.13	-25,527.06				111,340.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3,909,729.02	91,765,408.60
1至2年	10,308,416.27	8,895,598.18
2至3年	3,199,451.91	1,156,871.36
3年以上	1,909,247.73	2,634,943.35
合计	169,326,844.93	104,452,821.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9,326,844.93	100.00%	5,119,077.03	3.02%	164,207,767.90	104,452,821.49	100.00%	4,673,531.53	4.47%	99,779,289.96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	169,326,844.93	100.00%	5,119,077.03	3.02%	164,207,767.90	104,452,821.49	100.00%	4,673,531.53	4.47%	99,779,289.96
合计	169,326,844.93	100.00%	5,119,077.03		164,207,767.90	104,452,821.49	100.00%	4,673,531.53		99,779,289.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项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53,909,729.02	1,539,097.29	1.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308,416.27	1,030,841.63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199,451.91	639,890.38	20.00%
3 年以上	1,909,247.73	1,909,247.73	100.00%
合计	169,326,844.93	5,119,077.0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4,673,531.53			4,673,531.53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45,545.50			445,545.5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119,077.03			5,119,077.0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73,531.53	445,545.50				5,119,077.03
合计	4,673,531.53	445,545.50				5,119,077.0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988,166.26		15,988,166.26	8.90%	159,881.66
第二名	13,355,930.00		13,355,930.00	7.44%	133,559.30
第三名	11,376,716.47	108,057.61	11,484,774.08	6.39%	114,847.74
第四名	10,181,658.52		10,181,658.52	5.67%	148,731.74
第五名	7,097,745.56		7,097,745.56	3.95%	70,977.46
合计	58,000,216.81	108,057.61	58,108,274.42	32.35%	627,997.90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质保金	10,287,485.54	102,874.86	10,184,610.68	6,994,408.72	69,944.09	6,924,464.63
合计	10,287,485.54	102,874.86	10,184,610.68	6,994,408.72	69,944.09	6,924,464.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87,485.54	100.00%	102,874.86	1.00%	10,184,610.68	6,994,408.72	100.00%	69,944.09	1.00%	6,924,464.63
其中：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0,287,485.54	100.00%	102,874.86	1.00%	10,184,610.68	6,994,408.72	100.00%	69,944.09	1.00%	6,924,464.63
合计	10,287,485.54	100.00%	102,874.86	1.00%	10,184,610.68	6,994,408.72	100.00%	69,944.09	1.00%	6,924,464.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质保金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质保金	10,287,485.54	102,874.86	1.00%
合计	10,287,485.54	102,874.8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2,930.77			
合计	32,930.77			---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73,697.58	10,012,795.91
合计	2,073,697.58	10,012,795.9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6,600,000.00	
合计	136,600,000.00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10,012,795.91	235,100,192.57	243,039,290.90	2,073,697.58	
合计	10,012,795.91	235,100,192.57	243,039,290.90	2,073,697.58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714,639.59	12,981,413.73
合计	10,714,639.59	12,981,413.73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09,607.88	170,748.26
押金	5,213,896.88	5,303,380.95
保证金	3,302,578.49	5,132,940.35
往来款	1,459,830.07	1,561,431.69

员工购房借款	1,927,999.86	2,665,499.90
合计	12,113,913.18	14,834,001.1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203,864.59	7,598,358.25
1至2年	1,818,364.54	3,115,249.37
2至3年	1,472,962.02	3,041,833.98
3年以上	1,618,722.03	1,078,559.55
合计	12,113,913.18	14,834,001.1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113,913.18	100.00%	1,399,273.59	11.55%	10,714,639.59	14,834,001.15	100.00%	1,852,587.42	12.49%	12,981,413.73
其中：										
账龄组合	9,976,305.44	82.35%	1,379,993.59	13.83%	8,596,311.85	11,997,752.99	80.88%	1,825,932.42	15.22%	10,171,820.57
备用金组合	209,607.88	1.73%			209,607.88	170,748.26	1.15%			170,748.26
员工购房借款组合	1,927,999.86	15.92%	19,280.00	1.00%	1,908,719.86	2,665,499.90	17.97%	26,655.00	1.00%	2,638,844.90
合计	12,113,913.18	100.00%	1,399,273.59		10,714,639.59	14,834,001.15	100.00%	1,852,587.42		12,981,413.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994,256.71	69,942.57	1.00%
1至2年(含2年)	817,364.54	81,736.45	10.00%
2至3年(含3年)	1,170,462.02	234,092.40	20.00%
3年以上	994,222.17	994,222.17	100.00%
合计	9,976,305.44	1,379,993.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员工购房借款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员工购房借款组合-借款日未到期	1,927,999.86	19,280.00	1.00%

合计	1,927,999.86	19,280.00	
----	--------------	-----------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52,587.42			1,852,587.42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53,313.83			-453,313.83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99,273.59			1,399,273.5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52,587.42	-453,313.83				1,399,273.59
合计	1,852,587.42	-453,313.83				1,399,273.5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1,784,850.00	1 年以内	14.73%	17,848.50
第二名	押金	724,407.60	1 年以内	5.98%	7,244.08
第三名	押金	361,921.32	2-3 年	2.99%	72,384.26
第四名	押金	347,192.72	2 年以上	2.87%	304,226.98
第五名	押金	299,059.00	2-3 年	2.47%	59,811.80
合计		3,517,430.64		29.04%	461,515.62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961,625.90	100.00%	2,839,562.59	100.00%

合计	6,961,625.90		2,839,562.59	
----	--------------	--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853,200.00	55.35
第二名	416,634.17	5.98
第三名	336,764.14	4.84
第四名	185,000.00	2.66
第五名	144,720.00	2.08
合计	4,936,318.31	70.91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757,995.96	2,404,415.57	89,353,580.39	51,969,397.05	2,308,156.32	49,661,240.73
在产品	11,557,669.00		11,557,669.00	3,673,651.43		3,673,651.43
库存商品	127,673,578.86	16,772,568.50	110,901,010.36	139,081,064.81	17,528,126.50	121,552,938.31
合同履约成本	18,025,173.57		18,025,173.57	16,029,270.63		16,029,270.63
发出商品	126,753,148.98		126,753,148.98	145,873,853.00		145,873,853.00
委托加工物资	10,063,086.22		10,063,086.22	13,304,097.43		13,304,097.43
合计	385,830,652.59	19,176,984.07	366,653,668.52	369,931,334.35	19,836,282.82	350,095,051.5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08,156.32	2,249,777.39		2,153,518.14		2,404,415.57
库存商品	17,528,126.50	9,828,314.40		10,583,872.40		16,772,568.50
合计	19,836,282.82	12,078,091.79		12,737,390.54		19,176,984.07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1,035,474.19
预缴增值税	346,910.66	9,618,108.36
合计	346,910.66	10,653,582.55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10,147,082.22	325,443,633.81
合计	310,147,082.22	325,443,633.8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0,229,719.56	6,567,353.64	2,847,347.65	149,044,009.24	458,688,430.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769.91	319,704.69	14,021,277.98	14,442,752.58
(1) 购置		101,769.91	319,704.69	14,021,277.98	14,442,752.58
3. 本期减少金额			332,778.63	3,223,259.40	3,556,038.03
(1) 处置或报废			332,778.63	3,223,259.40	3,556,038.03
4. 期末余额	300,229,719.56	6,669,123.55	2,834,273.71	159,842,027.82	469,575,144.6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937,606.57	5,933,883.58	2,378,971.91	106,994,334.22	133,244,796.28
2. 本期增加金额	9,516,111.00	215,182.42	218,510.76	19,608,374.74	29,558,178.92
(1) 计提	9,516,111.00	215,182.42	218,510.76	19,608,374.74	29,558,178.92
3. 本期减少金额			316,139.70	3,058,773.08	3,374,912.78
(1) 处置或报废			316,139.70	3,058,773.08	3,374,912.78
4. 期末余额	27,453,717.57	6,149,066.00	2,281,342.97	123,543,935.88	159,428,062.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2,776,001.99	520,057.55	552,930.74	36,298,091.94	310,147,082.22
2. 期初账面价值	282,292,112.99	633,470.06	468,375.74	42,049,675.02	325,443,633.81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35,199,746.85
（2）本期增加金额	17,482,391.95
—购置	
—转为出租	17,482,391.95
（3）本期减少金额	22,091,192.56
—转为自用	22,091,192.56
（4）期末余额	30,590,946.24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2,049,468.84
（2）本期增加金额	2,342,524.84
—计提	1,196,776.90
—转为出租	1,145,747.94
（3）本期减少金额	1,686,060.70
—转为自用	1,686,060.70
（4）期末余额	2,705,932.98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885,013.26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3,150,278.01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6,010,175.22	33,748,323.04
合计	96,010,175.22	33,748,323.0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建造	96,010,175.22		96,010,175.22	33,104,402.77		33,104,402.77
软件安装工程				643,920.27		643,920.27
合计	96,010,175.22		96,010,175.22	33,748,323.04		33,748,323.0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智能测试、验证及试制基地建设项目	230,000.00	33,096.62	62,772,483.76			95,868,936.38	41.68%	正在执行				募集资金和自筹资金
合计	230,000.00	33,096.62	62,772,483.76			95,868,936.38						

14、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961,976.19	45,961,976.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43,789.75	12,943,789.75
(1) 新增租赁	12,943,789.75	12,943,789.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7,850,843.97	17,850,843.97
(1) 处置	799,934.71	799,934.71
(2) 终止	17,050,909.26	17,050,909.26
4. 期末余额	41,054,921.97	41,054,921.9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202,871.11	24,202,871.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04,652.66	18,104,652.66
(1) 计提	18,104,652.66	18,104,652.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7,408,831.92	17,408,831.92
(1) 处置	357,922.66	357,922.66
(2) 终止	17,050,909.26	17,050,909.26
4. 期末余额	24,898,691.85	24,898,691.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156,230.12	16,156,230.12
2. 期初账面价值	21,759,105.08	21,759,105.08

15、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865,696.66	13,103,442.88	41,969,139.5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81,238.78	2,581,238.78
(1) 购置		1,460,177.00	1,460,177.00
(2) 在建工程转入		1,121,061.78	1,121,061.7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8,865,696.66	15,684,681.66	44,550,378.3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10,882.96	9,202,572.99	11,513,455.95
2. 本期增加金额	577,359.84	2,823,050.25	3,400,410.09
(1) 计提	577,359.84	2,823,050.25	3,400,410.0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888,242.80	12,025,623.24	14,913,866.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977,453.86	3,659,058.42	29,636,512.28
2. 期初账面价值	26,554,813.70	3,900,869.89	30,455,683.59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366,214.66	1,130,603.48	2,260,042.00		2,236,776.14
合计	3,366,214.66	1,130,603.48	2,260,042.00		2,236,776.14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3,830.66	38,074.60	212,028.15	31,804.22
坏账准备	6,629,690.69	669,920.36	6,662,986.08	672,133.44
存货跌价准备	19,176,984.07	1,917,698.41	19,836,282.82	1,983,628.2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02,874.86	10,287.49	69,944.09	6,994.41
预提费用	77,879,958.47	7,959,251.96	77,685,525.22	8,008,755.86
预计负债	27,407,030.74	2,858,224.26	26,233,805.70	2,740,906.00
收入返点	5,502,864.61	597,423.15	6,143,699.43	630,143.47
租赁负债	16,035,304.21	1,614,613.30	21,920,031.71	2,235,658.33
股份支付	33,735,489.51	3,639,635.83	21,605,512.51	2,346,855.47
应付职工薪酬	1,160,000.00	116,000.00		
递延收益			2,550,000.00	262,500.00
合计	187,884,027.82	19,421,129.36	182,919,815.71	18,919,379.4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45,040.29	24,504.03
使用权资产	16,156,230.12	1,625,055.93	21,759,105.08	2,211,680.04
合计	16,156,230.12	1,625,055.93	22,004,145.37	2,236,184.0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5,055.93	17,796,073.43	2,236,184.07	16,683,195.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25,055.93		2,236,184.07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537,688.35	3,537,688.35	质押、冻结	ETC 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71,846.46	571,846.46	质押、冻结	ETC 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3,537,688.35	3,537,688.35			571,846.46	571,846.46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65,180.02	2,580,012.61
合计	6,665,180.02	2,580,012.61

20、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31,851,601.89	204,332,219.67
1 至 2 年	2,681,861.39	9,779,120.02
2 至 3 年	6,349,133.64	
合计	240,882,596.92	214,111,339.69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0,490,008.86	38,644,276.79
合计	30,490,008.86	38,644,276.79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费用预提	21,036,529.81	24,598,282.57
返点	5,502,864.61	6,143,699.43
往来款	919,464.89	968,060.57
保证金	308,951.00	5,533,024.00
押金	2,722,198.55	1,401,210.22
合计	30,490,008.86	38,644,276.79

22、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屋租赁款项	1,997,426.19	1,472,610.21
合计	1,997,426.19	1,472,610.21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31,498,167.14	172,224,173.03
合计	131,498,167.14	172,224,173.03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4,002,247.73	461,676,559.72	466,066,108.51	99,612,698.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48,351.05	31,901,521.64	31,890,768.34	2,059,104.35
合计	106,050,598.78	493,578,081.36	497,956,876.85	101,671,803.2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599,068.48	419,402,496.74	424,420,801.71	96,580,763.51
2、职工福利费		2,935,120.84	2,935,120.84	
3、社会保险费	1,343,082.11	18,455,956.91	18,536,788.56	1,262,250.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14,275.38	17,930,875.67	18,009,883.03	1,235,268.02
工伤保险费	28,806.73	443,944.84	445,769.13	26,982.44
生育保险费		81,136.40	81,136.40	
4、住房公积金		17,887,061.00	17,887,06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0,097.14	2,995,924.23	2,286,336.40	1,769,684.97
合计	104,002,247.73	461,676,559.72	466,066,108.51	99,612,698.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85,729.85	30,902,842.74	30,890,452.02	1,998,120.57
2、失业保险费	62,621.20	998,678.90	1,000,316.32	60,983.78

合计	2,048,351.05	31,901,521.64	31,890,768.34	2,059,104.35
----	--------------	---------------	---------------	--------------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14,339.08	217,153.18
企业所得税	677,672.07	2,819,175.34
个人所得税	1,905,381.46	1,867,278.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3,749.28	818,938.30
教育费附加	357,321.12	350,973.56
地方教育附加	238,214.08	233,982.37
房产税	2,138,068.35	2,098,049.58
印花税	173,441.64	181,283.22
土地使用税	210,375.00	261,698.33
合计	8,848,562.08	8,848,532.77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544,994.97	12,862,130.21
合计	9,544,994.97	12,862,130.21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0,773,291.55	18,609,072.05
合计	10,773,291.55	18,609,072.05

2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3,389,637.17	19,147,151.9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98,723.13	618,158.12
小计	13,090,914.04	18,528,993.8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544,994.97	12,862,130.21
合计	3,545,919.07	5,666,863.64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提售后维保支出	27,407,030.74	26,233,805.70	
合计	27,407,030.74	26,233,805.70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50,000.00	6,250,000.00	8,800,000.00	0.00	
合计	2,550,000.00	6,250,000.00	8,800,000.00	0.00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43,829,039.00						643,829,039.00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45,333,877.10	7,536,100.00	17,626,058.37	1,235,243,918.73
其他资本公积	180,032,468.13	19,221,463.70	7,536,100.00	191,717,831.83
合计	1,425,366,345.23	26,757,563.70	25,162,158.37	1,426,961,750.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于本年度第一期解锁，解锁后分别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536,100.00元，减少其他资本公积7,536,100.00元。

注2：根据2025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以8.90元/股的价格转让已回购股份3,166,327股给员工持股计划。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员工持股计划支付的3,166,327股普通股的购买款合计28,180,310.30元，库存股成本45,806,368.67元与授予金额差异17,626,058.37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3：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变动系2025年度承担股权激励费用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8,111,571.90元以及本年股份支付允许税前扣除金额超过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额部分的所得税影响1,109,891.80元直接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3、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库存股	133,762,104.28		45,806,368.67	87,955,735.61
合计	133,762,104.28		45,806,368.67	87,955,735.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2025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司以8.90元/股

的价格转让已回购股份 3,166,327 股给员工持股计划。回购的库存股成本为人民币 45,806,368.67 元，减少库存股人民币 45,806,368.67 元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6,776,163.57	17,861,668.39		174,637,831.96
合计	156,776,163.57	17,861,668.39		174,637,831.96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0,396,026.06	1,125,251,586.5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20,396,026.06	1,125,251,586.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1,233,616.00	161,157,905.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861,668.39	15,399,287.36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867,484.96	50,614,178.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32,900,488.71	1,220,396,026.06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9,309,133.73	451,102,668.97	1,145,550,952.45	376,006,401.03
其他业务	8,921,448.01	1,221,771.70	9,234,923.47	1,842,597.25
合计	1,218,230,581.74	452,324,440.67	1,154,785,875.92	377,848,998.28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销售商品	1,096,126,588.66	
服务收入	122,103,993.0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161,833,038.9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6,397,542.84	
合计	1,218,230,581.7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销售商品收入：

(1) 产品销售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根据不同的合同条款，如产品需安装及验收的，当产品安装完成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后确认收入；如无需安装及验收的，当产品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 服务收入（在某一时段内确认）：公司服务类收入主要包括安全服务和维保服务两类。对于一定服务期限内的安全服务和维保服务，公司按直线法分期确认收入；对于其他服务收入，公司在项目实施完成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61,186.38	6,864,288.84
教育费附加	2,246,203.95	2,941,838.07
房产税	3,491,523.73	3,482,456.69
土地使用税	139,805.42	261,698.33
车船使用税	6,660.00	6,660.00
印花税	628,863.41	624,344.46
地方教育附加	1,497,469.32	1,961,225.41
水资源税	15,581.02	
合计	13,287,293.23	16,142,511.80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费用	29,299,855.62	28,390,234.69
折旧费及摊销	6,491,096.50	7,094,478.42
咨询及培训费	2,191,936.83	2,201,543.03
业务招待费	764,021.12	848,894.35
水电气费	724,710.08	732,567.12
差旅费	463,910.34	580,023.59
软件及资料及技术使用费	342,918.27	399,551.63
办公费用	303,723.26	511,259.96
部门活动费	279,671.69	345,179.51
物料消耗及低值易耗	160,800.41	204,434.03
市内交通费	150,854.39	188,915.67
会议费用	135,559.38	141,587.16
宣策费	29,041.83	36,745.08
租赁费	15,762.93	51,985.96
股份支付	4,304,868.03	1,612,000.00
其他费用	270,809.14	431,787.83
合计	45,929,539.82	43,771,188.03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费用	236,576,603.79	249,514,994.92
业务招待费	57,291,290.18	70,543,183.64
市场技术咨询费	30,801,652.52	38,780,132.19
折旧与摊销	14,886,791.01	15,271,959.39
差旅费	11,299,139.85	12,222,954.11
咨询及培训费	4,397,565.92	3,321,415.69
试验测试费	4,094,986.70	11,351,306.35
办公费用	2,797,751.59	2,831,854.16
市内交通费	2,486,368.49	2,461,779.59
宣策费	2,418,117.16	5,414,519.47
物料消耗及低值易耗	2,174,374.10	2,875,110.79
部门活动费	2,000,951.88	2,639,968.05
水电气费	1,263,683.92	1,299,296.49
会议费用	575,873.95	1,250,924.21
软件及资料及技术使用费	532,273.35	382,829.54
租赁费	426,862.63	324,353.01
股份支付	7,914,431.30	3,663,521.92
其他费用	4,651,321.27	5,026,168.17
合计	386,590,039.61	429,176,271.69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207,765,839.67	211,118,674.65
折旧和摊销	25,334,616.17	25,620,912.59
股份支付	5,892,272.57	3,202,590.67
其他费用	25,964,210.45	26,464,163.78
合计	264,956,938.86	266,406,341.69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53,114.14	1,132,408.4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33,079.48	1,088,918.25
减：利息收入	73,726,297.82	55,388,974.39
汇兑损益	-58,282.14	1,089,715.43
手续费	105,913.57	153,545.34
合计	-72,925,552.25	-53,013,305.17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3,150,736.75	95,887,670.4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34,247.53	300,699.84

合计	63,484,984.28	96,188,370.31
----	---------------	---------------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投资分红	11,001.4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010,812.44	228,698.63
合计	6,021,813.90	228,698.63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5,527.06	1,340,015.6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5,545.50	-173,316.1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3,313.83	-749,083.91
合计	33,295.39	417,615.60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078,091.79	-6,966,838.2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2,930.77	-11,493.47
合计	-12,111,022.56	-6,978,331.68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损益	-19,345.86	-23,076.24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没收押金保证金	1,077,000.28	13,897.50	1,077,000.28
其他	688,234.03	383,004.99	688,234.03
合计	1,765,234.31	396,902.49	1,765,234.31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9,097.83	131,806.94	129,097.83
其他	210,273.53	75,319.95	210,273.53
合计	339,371.36	207,126.89	339,371.36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72,840.12	5,713,833.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86.22	-2,394,817.33
合计	5,669,853.90	3,319,016.1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6,903,469.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690,346.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5,818.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18,106.5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06,393.8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8,383,541.69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27,464,353.93
所得税费用	5,669,853.90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3,726,297.82	55,388,974.39
政府补贴	13,087,188.96	16,028,668.0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34,247.53	300,699.84
收回保函保证金	985,102.89	123,291.81
收回暂付款及收到暂收款	7,090,252.32	7,461,789.99
经营性租赁收到的租金	7,693,380.73	7,208,729.33
其他	1,765,234.31	396,902.49
合计	104,681,704.56	86,909,055.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32,074,452.40	36,280,929.00
业务招待费	58,055,311.30	71,392,077.99
市场技术咨询费	30,801,652.52	38,780,132.19
差旅费	11,763,050.19	12,802,977.70
租赁费	442,625.56	376,338.97
会议费用	711,433.33	1,392,511.37
试验测试费	4,094,986.70	11,351,306.35
市内交通费	2,637,222.88	2,650,695.26
宣策费	2,447,158.99	5,451,264.55
办公费用	3,101,474.85	3,343,114.12
咨询及培训费	6,589,502.75	5,522,958.72
部门活动费	2,280,623.57	2,985,147.56
物料消耗及低值易耗	2,335,174.51	3,079,544.82
水电气费	1,988,394.00	2,031,863.61
软件及资料及技术使用费	789,605.44	680,499.17
其他费用	5,238,317.51	5,579,021.23
本期支付的保函保证金及 ETC 保证金	3,950,944.78	455,484.96
支付暂收款及支付暂付款	11,883,597.46	45,066,179.18
合计	181,185,528.74	249,222,046.7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现金	2,757,521,392.01	180,228,698.63
合计	2,757,521,392.01	180,228,698.63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3,370,500,000.00	190,000,000.00
合计	3,370,500,000.00	190,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负债	18,567,368.18	19,631,404.91
回购股份所支付的现金		87,955,735.61
合计	18,567,368.18	107,587,14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50,867,484.96	50,867,484.96		
租赁负债	18,528,993.85		12,943,789.75	18,567,368.18	-185,498.62	13,090,914.04
合计	18,528,993.85		63,811,274.71	69,434,853.14	-185,498.62	13,090,914.04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1,233,616.00	161,157,905.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111,022.56	6,978,331.68
信用减值损失	-33,295.39	-417,615.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558,178.92	30,120,079.9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104,652.66	18,475,944.58
无形资产摊销	3,090,640.65	3,448,939.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60,042.00	2,612,691.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45.86	23,076.2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097.83	131,806.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4,832.00	2,222,123.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21,813.90	-228,698.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6.22	-2,394,817.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636,708.78	-11,939,925.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060,450.63	87,083,053.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71,754.31	22,785,766.95
其他	15,145,730.01	8,145,91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20,149.26	328,204,582.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		

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89,973,754.29	2,973,419,967.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73,419,967.19	2,867,369,319.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3,446,212.90	106,050,647.4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89,973,754.29	2,973,419,967.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89,973,754.29	2,973,419,899.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7.8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9,973,754.29	2,973,419,967.19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28,061,168.28
其中：美元	3,992,312.81	7.0288	28,061,168.2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3、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691,219.35	465,261.06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7,693,380.73	
合计	7,693,380.7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238,317.43	5,337,616.10
第二年	3,245,172.14	928,086.27
第三年	1,945,075.48	221,495.39
第四年		302,413.36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8,428,565.05	6,789,611.12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207,765,839.67	211,118,674.65
折旧和摊销	25,334,616.17	25,620,912.59
股份支付	5,892,272.57	3,202,590.67
其他费用	25,964,210.45	26,464,163.78
合计	264,956,938.86	266,406,341.6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64,956,938.86	266,406,341.69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末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末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本报告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迪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0	杭州	杭州	计算机信息技术	100.00%		设立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550,000.00	6,250,000.00		8,800,000.00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3,150,736.75	95,887,670.47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12,434.46				9,812,434.46	9,544,994.97
应付账款		240,882,596.92				240,882,596.92	240,882,596.92
租赁负债			3,471,267.64	105,935.07		3,577,202.71	3,545,919.07
其他应付款		30,490,008.86				30,490,008.86	30,490,008.86
合计		281,185,040.24	3,471,267.64	105,935.07		284,762,242.95	284,463,519.82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70,559.20				13,370,559.20	12,862,130.21
应付账款		214,111,339.69				214,111,339.69	214,111,339.69
租赁负债			5,678,581.58	98,011.20		5,776,592.78	5,666,863.64
其他应付款		38,644,276.79				38,644,276.79	38,644,276.79
合计		266,126,175.68	5,678,581.58	98,011.20		271,902,768.46	271,284,610.33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应付账款	28,061,168.28		28,061,168.28	22,373,555.92		22,373,555.92
合计	28,061,168.28		28,061,168.28	22,373,555.92		22,373,555.92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2,806,116.83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2,237,355.59 元）。管理层认为 10%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29,000,421.89	1,000,000.00	630,000,421.8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9,000,421.89		629,000,421.89
其他		629,000,421.89		629,000,421.89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郑树生直接持有公司 45.11%的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郑树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宏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杭州宏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1,017,490.27			389,115.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宏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135,603.61	2,345.1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381,791.81	11,992,225.54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	3,166,327.00	24,918,993.49			1,870,000.00	7,536,100.00		
合计	3,166,327.00	24,918,993.49			1,870,000.00	7,536,1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扣减授予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在职人员对应的权益工具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6,589,684.4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8,111,571.9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7,914,431.30	
研发人员	5,892,272.57	

管理人员	4,304,868.03	
合计	18,111,571.90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经营租赁承诺：与租赁相关的承诺详见本附注“租赁”。

(2) 质押事项

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263,722.57 为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泉支行申请开具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人民币 273,586.56 元为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申请开具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人民币 60,209.67 元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申请开具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人民币 2,368,442.72 元为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申请开具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

②2025 年 7 月 7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3180120250023142 的《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以人民币 114,537.36 元保证金质押，为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145,373.55 元（期限为 2025 年 7 月 7 日至 2026 年 1 月 7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③2025 年 8 月 5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3180120250027873 的《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以人民币 131,457.80 元保证金质押，为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314,578.01 元（期限为 2025 年 8 月 5 日至 2026 年 2 月 5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④2025 年 9 月 9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3180120250033400 的《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以人民币 84,149.71 元保证金质押，为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841,497.05 元（期限为 2025 年 9 月 9 日至 2026 年 3 月 9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⑤2025 年 10 月 14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3180120250039552 的《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以人民币 111,187.77 元保证金质押，为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111,877.71 元（期限为 2025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6 年 4 月 14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⑥2025 年 12 月 5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3180120250050749 的《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以人民币 126,394.19 元保证金质押，为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263,941.94 元（期限为 2025 年 12 月 5 日至 2026 年 6 月 5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3)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银行存款中人民币 4,000.00 元为公司办理 ETC 业务而在中国建设银行吴山支行被冻结的资金。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8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 2026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公司的总股本 643,829,039 股扣除公司回购股份 7,985,477 股后的 635,843,5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867,484.96 元。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0,901,381.29	91,750,093.64
1 至 2 年	10,299,777.51	8,895,598.18
2 至 3 年	3,199,451.91	1,156,871.36
3 年以上	1,909,247.73	2,634,943.35
合计	166,309,858.44	104,437,506.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309,858.44	100.00%	5,088,129.67	3.06%	161,221,728.77	104,437,506.53	100.00%	4,673,378.38	4.47%	99,764,128.15
其中：										
按账龄组合	166,309,858.44	100.00%	5,088,129.67	3.06%	161,221,728.77	104,437,506.53	100.00%	4,673,378.38	4.47%	99,764,128.15
合计	166,309,858.44	100.00%	5,088,129.67		161,221,728.77	104,437,506.53	100.00%	4,673,378.38		99,764,128.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50,901,381.29	1,509,013.81	1.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299,777.51	1,029,977.75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199,451.91	639,890.38	20.00%
3 年以上	1,909,247.73	1,909,247.73	100.00%
合计	166,309,858.44	5,088,129.6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4,673,378.38			4,673,378.38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14,751.29			414,751.2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88,129.67			5,088,129.67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4,673,378.38	414,751.29				5,088,129.67
合计	4,673,378.38	414,751.29				5,088,129.6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988,166.26		15,988,166.26	9.05%	159,881.66
第二名	13,355,930.00		13,355,930.00	7.56%	133,559.30
第三名	11,376,716.47	108,057.61	11,484,774.08	6.50%	114,847.74
第四名	10,181,658.52		10,181,658.52	5.77%	148,731.74
第五名	7,097,745.56		7,097,745.56	4.02%	70,977.46
合计	58,000,216.81	108,057.61	58,108,274.42	32.90%	627,997.9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489,350.77	13,284,962.01

合计	10,489,350.77	13,284,962.01
----	---------------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09,607.88	170,748.26
押金	5,108,699.68	5,198,183.75
保证金	3,299,167.94	5,052,442.35
往来款	1,238,068.07	1,951,235.02
员工购房借款	1,927,999.86	2,665,499.90
合计	11,783,543.43	15,038,109.2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978,692.04	7,907,663.58
1至2年	1,818,364.54	3,112,289.37
2至3年	1,470,002.02	3,041,833.98
3年以上	1,516,484.83	976,322.35
合计	11,783,543.43	15,038,109.2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83,543.43	100.00%	1,294,192.66	10.98%	10,489,350.77	15,038,109.28	100.00%	1,753,147.27	11.66%	13,284,962.01
其中：										
账龄组合	9,645,935.69	81.86%	1,274,912.66	13.22%	8,371,023.03	12,201,861.12	81.14%	1,726,492.27	14.15%	10,475,368.85
备用金组合	209,607.88	1.78%			209,607.88	170,748.26	1.14%			170,748.26
员工购房借款组合	1,927,999.86	16.36%	19,280.00	1.00%	1,908,719.86	2,665,499.90	17.72%	26,655.00	1.00%	2,638,844.90
合计	11,783,543.43	100.00%	1,294,192.66		10,489,350.77	15,038,109.28	100.00%	1,753,147.27		13,284,962.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769,084.16	67,690.84	1.00%
1至2年（含2年）	817,364.54	81,736.45	10.00%

2至3年(含3年)	1,167,502.02	233,500.40	20.00%
3年以上	891,984.97	891,984.97	100.00%
合计	9,645,935.69	1,274,912.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员工购房借款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员工购房借款组合-借款日未到期	1,927,999.86	19,280.00	1.00%
合计	1,927,999.86	19,28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753,147.27			1,753,147.2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58,954.61			-458,954.61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294,192.66			1,294,192.6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	1,753,147.27	-458,954.61				1,294,192.66
合计	1,753,147.27	-458,954.61				1,294,192.6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1,784,850.00	1年以内	15.15%	17,848.50
第二名	押金	724,407.60	1年以内	6.15%	7,244.08
第三名	押金	361,921.32	2至3年	3.07%	72,384.26
第四名	押金	299,059.00	2至年	2.54%	59,811.80
第五名	押金	251,805.00	1年以上	2.14%	176,328.00
合计		3,422,042.92		29.05%	333,616.6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4,569,117.81		64,569,117.81	61,520,065.67		61,520,065.67
合计	64,569,117.81		64,569,117.81	61,520,065.67		61,520,065.67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杭州迪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1,520,065.67		3,049,052.14				64,569,117.81	
合计	61,520,065.67		3,049,052.14				64,569,117.8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2,241,779.43	442,996,173.84	1,033,296,682.22	346,807,043.06
其他业务	20,661,058.02	9,157,687.32	20,398,812.54	9,317,398.36
合计	1,142,902,837.45	452,153,861.16	1,053,695,494.76	356,124,441.4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销售商品	1,018,132,338.55	
提供劳务	124,770,498.9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083,254,920.8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9,647,916.58	
合计	1,142,902,837.4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销售商品收入：

（1）产品销售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根据不同的合同条款，如产品需安装及验收的，当产品安装完成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后确认收入；如无需安装及验收的，当产品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服务收入（在某一时段内确认）：公司服务类收入主要包括安全服务和维保服务两类。对于一定服务期限内的安全服务和维保服务，公司按直线法分期确认收入；对于其他服务收入，公司在项目实施完成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后确认收

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投资分红	11,001.4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427,539.38	228,698.63
合计	5,438,540.84	228,698.63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8,443.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37,188.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001.4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010,812.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4,960.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14,892.18	
合计	20,850,627.7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3%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2%	0.25	0.25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3 日